密宗要義

程宅安著

淨樂林編譯部發行

بسم الله الرحمن الرحيم

الاقتراحات

في النح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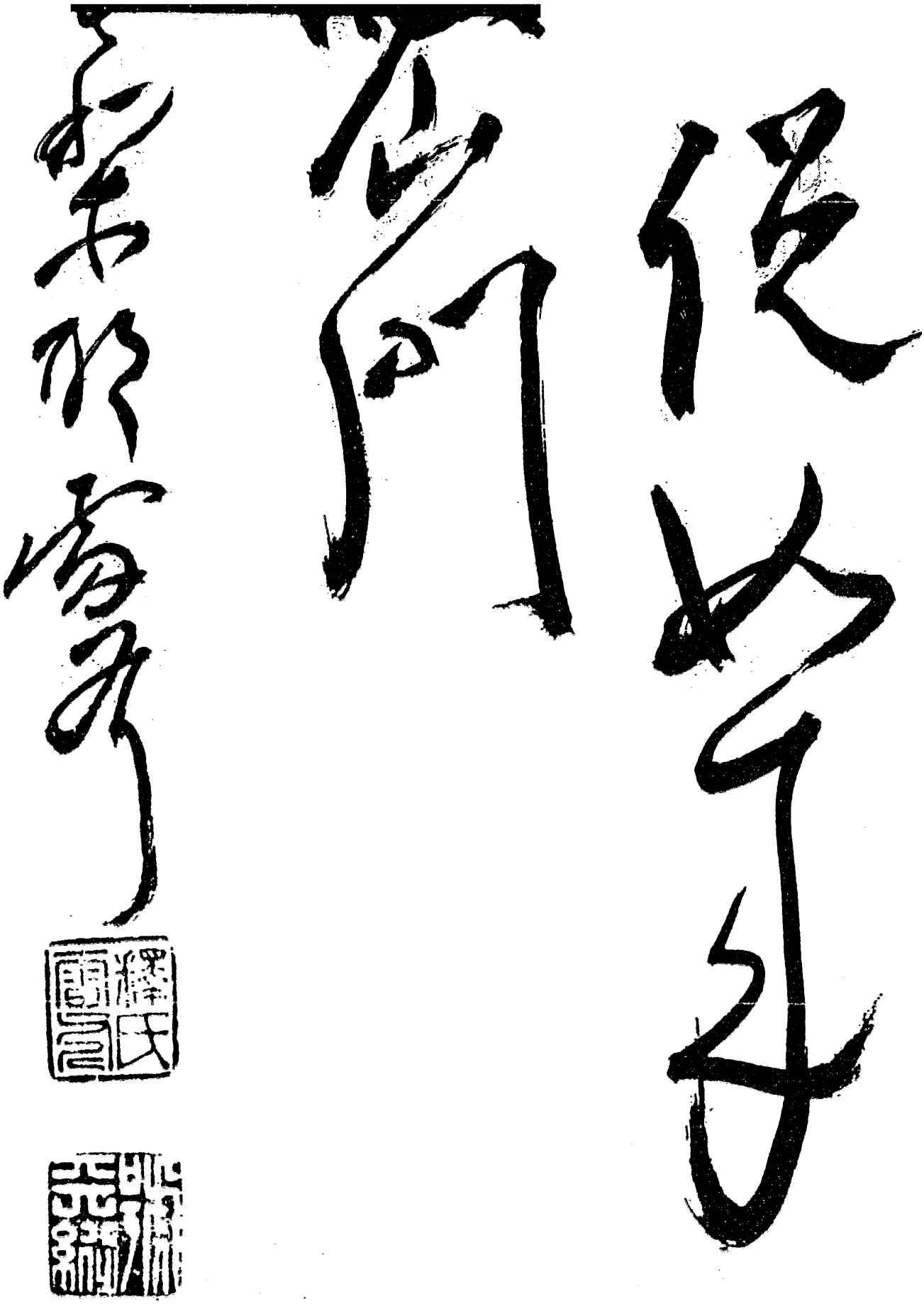

[illegible]書寒[illegible]得[illegible]
[illegible]寒[illegible]一點[illegible]
[illegible]遠三[illegible]淵[illegible]好
[illegible]良[illegible]
多
[illegible]三月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密宗要義序

吾友宅安程大居士大阿闍梨耶者。從我師多聞院大僧正受大傳法院流中性院流之傳法權頂。而爲中華不二之大居士大阿闍梨耶也。愍學密之士。志求妙義。而門徑未諳。著書曰密宗要義。以詔後學。郵示圓五居。且敕爲序。其書分爲五編。初爲總論。次爲教相事相。次爲略史及經論大意。凡密教應知之旨。靡有缺遺。雖其例言。有謂力避專門異說。意在使學者易解。然學者苟能卒業斯編。則于密教應具之智解已無不具。今中國佛教漸興。志窺三密秘藏者不少矣。是書誠可謂及時應機之作也。余既受讀卒業。深喜其有贊于法佛之三密。而其所感者更有進。今時人動諉末法。人根已漓。吾民

06873

族根機最叶人才最盛之禪宗。既已嚴之如天如帝而自外不敢近。故無論愚婦愚夫。乃至于天台賢首之一乘。而皆羣趨于他力之淨土。淨土菩薩易行道也。然苟非具大智慧大悲願。既易落于二乘。且甘自委屈。專右他力。恐亦未合于我阿彌陀佛之本懷也。故志求生極樂世界者。尤莫妙于悟生佛不二旨。運三密之加持力也。編中往生淨土以下及根機與淨土諸條深願讀者之深心信受也。吾序此書。吾敬以此義供養常住三世摩訶毘盧供養龍猛大菩薩無量壽如來吾敬以此義供養遮那如來中華民國十七年中元後三日溯安王弘願序

密宗要義例言

一此編專對已信佛法。及略知顯教大意者而立言。故惟就一宗之要義。簡切敷陳。期有以導其初步。若於佛法大意。全屬茫然者。不宜逕閱此編。

一中華密教失傳既久。著述寥寥。大藏諸經軌。復未盡流通。致學者縱或有意於此。無從問津。茲編應此需要。援引經疏。備示途轍。意在使讀此者即無暇閱讀他書。亦差免岐途之惑。

一教相上古來多存異說。以其涉及專門。非初學所易領解。故此編陳述之範圍。暫不及此。且力避免專門之術語。以期減少閱者之扞格。

一密法特重實修。我國此宗今方重興。善知識未可多得。學者縱曾學印明。若未暇深究其義。或無隨時可以印證請益之處。不免退墮堪虞。此編於實修上注意之點。言之頗詳。凡能終覽此編者。於學密之常識。亦已粗具。

著者資性闇弱。雖幸列傳法院流四十九代之法嗣。然行解均甚淺薄。此編不過根據舊聞。對初機略有貢獻。其中訛謬之處。應所不免。尚望海內佛學大士。進而教之。

民國十七年七月中旬

著者識

222.82
789

目次

第一編

一 導言　二 大日教主
三 眞言宗名義　四 相承系統
五 祕密之意義　六 顯密略辨
七 教益之殊勝　八 所依經論
九 教相與事相

第二編

一 自心與本不生　二 本具之曼荼羅
三 六大無礙　四 四曼不離

五　三密加持　六
七　四種法身　八
九　胎藏曼荼羅　十
十一　發菩提心　十二
十三　四重禁戒　十四
十五　三品悉地與卽身成佛　十六

第三編

一　二種三密　二
三　觀想　四
五　入壇功德　六
七　歸依本尊　八
九　念誦用心　十

五智
金剛界曼荼羅
兩部不二
十住心
修行之階級
根機與淨土
眞言
印契
灌頂種類
學法軌則
悉地之早遲

十一　十緣生句　十二　六種供養
十三　護摩　十四　四種修法
十五　十八道略說

第四編

一　密教之起源　二　東西傳播之始
三　菩無畏一行略傳　四　金剛智不空惠果略傳
五　弘法大師略傳　六　東密與台密
七　野澤十二流　八　新古義之分派
九　興教大師略傳

第五編

一　大日經大意　二　金剛頂經大意

三　卽身成佛義大意
四　聲字實相義大意
五　吽字義大意
六　辨顯密二教論大意
七　秘藏寶鑰大意
八　心經祕鍵大意
九　菩提心論大意
十　釋摩訶衍論大意

正法
像法
末法

密宗要義

第一編

一 緒言

程宅安著

釋迦牟尼佛滅度以來。迄今二千九百餘年矣。大凡一佛成道。其教澤因時隆替。無不有預記一定之期間。此正法像法所由分也。據大乘同性經及善見論所述。釋迦滅後正法一千年。像法一千年。末法一萬年。正法時代之衆生。依教修行。自可證果。像法時雖有修行之徒。證果則難。末法時教化空存。而眞能修行者寥寥矣。吾輩今當賢劫之第十三減劫中。人類之壽命身量。均有逐漸減短之勢。況降入末法時代又數百年。不特漢晉之際。邈難企及。卽較之唐代學人之根器。亦幾不免有雲泥之差矣。大集月藏經云。

我末法時億億衆生。起行修道。未有一人得者。信斯言也。則生今日而聞佛法者。縱如何刻苦精進。不均將有徒勞無功之慮乎。曰。否否。不然。有摩訶毘盧遮那如來所說之眞言密敎在。

二　大日敎主

佛有三身。其勝劣頗不相同。楊仁山居士嘗以淺喻釋之曰。

世人所見釋迦牟尼佛。從母胎出。修行證道。說法度生。入於涅槃者。皆化身之事也。化身一名應身。以其應衆生之機而出現也。當知釋迦成道以來。經久遠劫。三身具足。一時能現無量化身。猶如月映萬川。彼月之體性能現月形者。法身也。彼月之光明照耀無邊者。報身也。水中所現之月。隨處可見者。化身也。若但知化身爲佛。而不知普遍平等之法身。萬德莊嚴之報身。則佛陀亦人中之傑出者而已。

摩訶毘盧遮那如來者。密教之根本教主。所謂法身佛也。梵語毘盧遮那。譯意爲除暗遍明。又卽日之別名。日雖能除暗遍明。然有晝夜向背之別。佛之智慧之光。遍一切時處。無所不照。其功德能開發衆生種種善根。使世出世間事業。皆得成就。亦如太空之日。發布熱力。使萬物成長。佛心之光。雖或爲煩惱所蔽。然較之究竟圓滿時。毫無增減。亦如日之經風雨晦霾而光無生滅也。以此三義。世間之日。與如來德相略有相似。故取以喩之。而特加以摩訶之名。摩訶者大也。譯意則曰大日如來。大日如來爲一切佛菩薩之總體。圓具萬德而周遍十方。自竪之差別門觀之。則諸佛菩薩無不自此尊生出。自橫之平等門觀之。則森羅萬象。無非如來之遍法界身。其說法也。三世常恒。無有間斷。常於秘密法界心殿中。與自性所成塵數眷屬。宣說自內證之法門。金剛薩埵結集之。而藏於南天鐵塔中。當釋迦滅後八百年頃。龍猛菩薩入塔。受灌頂職位。親承兩部大法。始弘傳此宗於世。其相承之系統若是。故不可攝入尋常三乘一乘教法之內。蓋彼皆應身佛所說。而此爲法身佛之內證境界

也。大智度論云。

法身佛常放光明常說法。而以罪故。不見不聞。譬如日出。盲者不見。

辨顯密三教論云。

若據秘藏金剛頂經說。如來變化身。爲地前菩薩及二乘凡夫等說三乘教法。

他受用身。爲地上菩薩說顯一乘等。並是顯教也。自性受用佛自受法樂故。與

自眷屬。各說三密門。謂之密教。

三世常恆

密教既以大日如來爲教主。而大日實爲常住不滅之身。故無從指定時間以計正

法像法之期限。可知正像末各若干年云云者。皆指釋迦所說之顯教耳。密教之法

力殊勝。決不因受學者時代變遷而有或差別。如來亦預知後人不免懷疑。故經軌

末法利益

中特示末法利益者。不勝縷舉。無量壽儀軌云。

我爲當來末法雜染世界惡趣衆生。說無量壽如來陀羅尼。修三密門。證念佛

三昧。

文殊師利根本大教王經云。

當於末來末法時。用此護持佛法。擁護國王及國界。令諸有情。皆得安樂。

瑜祇經云。

若末法世人。長誦此眞言。刀兵不能害。水火不焚漂。蓮花金剛手。翼從而侍衛。

若誦一百八。能滅百刼罪。若誦一千遍。能成滿意願。若誦一洛叉。得大金剛身。

若誦一俱胝。得成遍照尊。

善夫興教大師之言曰。

悉地不揀時。信修之時。卽是正法。

吾輩不値遇密教則已。苟得受灌頂秘傳。修三密妙用。當知不思議法力之所加被。其效果定有無異於前人者。固無庸以末世爲戚戚已。

三　眞言宗名

大乘佛法之流傳於世者。約存八宗。眞言宗其一也。此宗之名。本於佛說。與後代依地依人依經論而立名者有異。金剛頂分別聖位經云。

眞言陀羅尼宗者。一切如來秘奧之敎。自覺聖智修證法門。

總持名義

陀羅尼者總持之義。眞言者眞實不虛之義。卽指法身如來之語言。亦稱爲明。亦名神咒。以如來常於光明中炳現字輪。又能使念誦者滅除無明之暗。我國道家舊有咒禁之法。其念誦能略呈奇效。故或亦襲借其名而稱眞言曰神咒。字母釋云。

借名神咒

陀羅尼者梵語也。於一字中總攝無量敎文。於一法中任持一切法。於一義中攝持一切義。於一聲中攝藏無量功德。故名無盡藏。

身密
語密
意密

大日如來身口意之業用。其體性功德。微妙不可思議。故曰三密。眞言宗修行之法。在使凡夫之三業。直冥合於如來之三密。以爲疾證菩提之關鍵。手結印契。此身與如來之身相應。是曰身密。口誦眞言。與如來之語相應。是曰語密。心住三摩地。作『我卽本尊』之觀想。與如來之心相應。是曰意密。夫衆生與諸佛之體性。原無差別。

又得神力加持以速顯其本有之德用。尙有何世出世間事業不易成就者。故苟有上根勝慧者。三密兼修。卽身成佛不難。卽愚暗重罪之徒。一遇此敎。結緣蒙益。無不可滅罪往生。攝機之廣。證果之速。無出此宗之右者。宜乎大日經疏稱爲『橫統一切佛敎』也。其不稱三密宗而特指眞言者。蓋以顯『聲字卽實相』之義。且發聲時兼有轉舌動念之勞。卽一密可表三密矣。

四　相承系統

密敎之爲密敎。與宇宙同其存在者也。其傳播闡浮而授受不絕也。則自龍猛菩薩（卽龍樹）之入南天鐵塔始。龍猛傳之龍智。龍智傳善無畏金剛智二人。開元之初。先後入中國。譯經傳法。盛極一時。不空三藏爲金剛智之弟子。與其師同來中國。又曾再赴天竺以謁龍智。故經軌之譯出其手者特多。其受法弟子中。以惠果爲最著。日本弘法大師。留學惠果之門。盡受蘊奧而歸。惜乎惠果沒後數十年。遽遭唐武宗

開元三大士

付法八祖
傳持八祖
野澤分派

毀佛之變。密教法脈。摧殘殆盡。計自開元以迄會昌之初。密教之盛行於中國者共僅百二十年耳。宋代法賢施護之徒。僅能譯經而已。求其佩兩部之印璽者無有也。然則密教之在中國。卽不遇明太祖詔禁開壇。亦早成絕學矣。

善無畏之弟子。僅一行一人。未及再傳。法脈中斷。上溯密教之淵源。自大日如來金剛薩埵以至弘法大師。適爲八代。是曰付法之八祖。若自龍猛爲始而加入善無畏一行二人。則曰傳持之八祖。

弘法歸國後。備受皇室信崇。立教開宗。碩德輩出。及傳至益信聖寶二師之後。分爲廣澤小野二流。再經數傳。二流又各分六流。發揚光大。綿延千餘年。一宗之寺院達萬餘所。直至最近數年間。始容納我國人前往受學。機緣所感。震旦之密教。又駸駸有重興之勢。是誠堪慶幸者已。

五　秘密之意義

佛法以普度衆生爲務。宜乎無一不可公開。此宗特以祕密著稱。亦常人易滋疑問者也。實則世間事物之秘密者衆矣。以今日科學之進步。而不思議之現象。尚多存於自然界中。下至一材一藝之能。苟非積久精研。斷難領會其上乘之旨趣。莊子所謂「臣不能以喻臣之子。臣之子亦不能受之於臣」也。學算術者不可驟語以微積。劇烈之藥劑。非醫師不能購取。俗事且不能平等公開。何獨於密教致其疑慮乎。

二教論云。

衆生祕密

所謂秘密且有二義。一衆生祕密。二如來祕密。衆生以無明妄想。覆藏本性眞覺。故曰衆生自祕。應化說法。逗機施藥。言不虛故。所以他受用身。祕內證而不說。其境也。則等覺希夷。十地離絕。是名如來祕密。

如來祕密

蓋衆生本具兩部之佛德。而蔽於深厚之煩惱。無由窺見無盡之莊嚴。正猶盲者不見日月之光。聾者不聞雷霆之響。彼華嚴會上。二乘聽衆。如聾如盲。亦猶斯類。是衆生祕密之說也。密教以吝法爲四重禁之一。然若非機非時而漫以授人。是適以啓

輕慢而招罪謗。大疏（大日經疏之略稱）所謂『如世人慈育稚子。雖復情無所恡而不授與干將莫邪。』是如來祕密之說也。以是之故。密教之理論方面。儘許人人研求。獨於實修之法。有待於阿蘭黎口傳心授。是蓋不得不嚴密從事以昭愼重。可知密教所謂祕密者。決非永以祕密爲目的。三密瑜伽之作用。正以開顯衆生心中之祕密。而終使其了達宇宙之大祕密耳。

六　顯密略辨

隨他意
隨自意

佛法之派別多矣。獨眞言一宗屬於密教。顧名以思其義。顯者顯略之義。應化身之說法。多屬應病與藥。隨機而施以方便。是曰隨他意之教。釋迦一代所說權實法門是也。密者秘奧之義。法身佛自受法樂。對自已眷屬。顯其內證境界。是爲隨自意之說法。大日所說金胎兩部是也。兩兩相較。其顯異者約有五端。

（一）教主異　釋迦應身。大日法身。如前所說。他宗均謂法身無色無形。無說法之

事。實則楞伽經智度論亦有此義。入楞伽第二云。

法佛說法者。離心相應體故。內證聖行境界故。大慧。是名法佛說法之相。

智度論第九云。

是法性身滿十方虛空。無量無邊。色像端正。相好莊嚴。無量光明。無量音聲。聽法衆亦滿虛空。

(二)說處異　說顯教之處。乃娑婆穢土及他受用報土。密教則在法性土說之。如說金剛頂經於不壞金剛光明心殿。說大日經於廣大金剛法界宮。蓋約智則稱光明心。約理則稱法界。其實理智不二。周遍法界之法性土。不可指定方所也。

(三)大衆異　聞顯教之大衆。皆自薄地凡夫歷位進修者。是爲從因向果之機類。密教聽衆。爲從果向因之菩薩。皆自大日如來心中流出者。分別聖位經云。

自受用佛。從心流出無量菩薩。皆同一性。

法性土是惟佛與佛之境界。非因人所得窺。故菩薩以下者。不得列於其座也。

(四)法門異　六波羅蜜經分如來所說正法爲五法藏。一契經。二調伏。(律藏)三對法。(論藏)四般若。五佗羅尼。謂契經如乳。調伏如酪。以至總持門者譬如醍醐。醍醐之味。乳酪酥中。微妙第一云云。觀此五味分配之次第。前四者皆爲顯教。後一者獨屬密教。足見顯密之差別。經有明文。若列舉其差異之點。不下數十條。弘法大師之二教論及興教大師之顯密不同頌詳言之。茲不贅述。

(五)利益異　六波羅蜜經云。

若彼有情。不能受持契經調伏對法般若。或復有情造諸惡業。四重八重。五無間罪。謗方等經。一闡提等。種種重罪。使得銷滅。速疾解脫。頓悟涅槃。而爲彼說諸陀羅尼藏。又曰。

總持門者。契經等中最爲第一。能除重罪。令諸衆生。解脫生死。速證涅槃。密教利益。種種不可思議。次章詳之。

七　教益之殊勝

教主與法門。既與顯教有殊。故其效果之優越。頗非常情所及料也。略舉大者。如後十端。

(一)成佛迅速　凡事之成就愈遠大者。其所需要之時間亦愈長。修行成佛。概以三阿僧祇劫爲期。無足怪也。起信論云。

而實菩薩性根等。發心則等。所證亦等。無有超過之法。以一切菩薩皆經三阿僧祇劫故。

金剛頂瑜伽五秘密儀軌云。

若於顯教修行者。久經三大無數劫。然後證成無上菩提。於其中間。十進九退。

雖然。程途縱遠。亦視其行走之方法若何耳。徒步跋涉山川。孰若駕飛艇以翱

翔。修三密妙行者。現生卽得證果。經軌明文。不勝枚舉。一字頂輪時處軌云。

修此三昧者。現證佛菩提。

法華觀智儀軌云。

若能依此勝義修。現世得成無上覺。

菩提心論云。

父母所生身。速證大覺位。　又曰。

惟眞言法中卽身成佛。故是說三摩地法。於諸敎中。闕而不書。

普應根機　金剛頂分別聖位經云。

毘盧遮那佛言。汝等將來於無量世界。爲最上乘者。令得現生世出世間悉地成就。

文殊五字陀羅尼頌云。

此法諸佛爲最上乘者說。

大日經云。

隨種種趣。種種性欲。種種方便道。宣說一切智智。或聲聞乘道。或緣覺乘道。或大乘道。或五通智道。或願生天。或生人中。及龍夜叉乾闥婆。乃至說生摩睺羅伽法。

密法惟可橫統一切佛教。故能遍攝種種根機。一無所漏。凡衆生希求之願望。無不有以滿足之。而終令其疾成佛道。彼信樂華嚴者。則可令修普賢之法。信樂法華者。則可令修觀音之法。信樂般若唯識者。則可令修文殊彌勒之法。乃至求智慧辯才世間福利者。莫不有諸尊種種儀軌。應其需求。但能深信精修。感應道交。頭頭是道。以諸尊同爲大日如來之身。不可生勝劣高下之想。大疏所謂『從此一門得入法界。卽是普入一切法界門』也。

往生上品　陀羅尼集經謂誦咒兼念佛。功德如須彌大海。若空念佛。不兼誦咒。功德如香山之小。阿耨達池之細云云。淨土法門。固普被三根。然往生者未

易概企上品。若依密教修行。不特十方淨土。隨意遊往。且上品上生。可操左券。並有觸影聞聲。亦生極樂之効。具見後列經文。理趣釋云。

若人持此一字眞言。能除一切災禍疾病。命終已後。當生安樂國土。得上品上生。

無量壽儀軌云。

是故依此教法。正念修行。決定生於極樂世界。上品上生。

(四)行持簡易　五相三密之行。雖若非鈍根所易修證。然以如來身等於語。語等於心之故。苟於一密深信篤行者。積久功深。亦自能出生餘二密之功德。而得同等之感應。固不限於上根勝慧。復無分於老幼男女。但具決定信心。行住坐立。均許持誦。密嚴秘釋所謂『觀一字形成佛。唯誦一明一字成佛』也。尊勝儀軌云。

是五字者。是名秘密悉地。……若誦一遍。當如轉一切經一百萬遍。

五

不空羂索咒經云。

此咒隨誦即成。……雖不受持。但誦能破一切業障。能成一切事。

大隨求陀羅尼經云。

欲生極樂國。持帶此明王。決定無疑惑。　又云。

依法而帶之。得往安樂刹。蓮花上化生。

夫僅書寫陀羅尼。佩帶於身。已可仗其力往生淨土。則凡日常持誦者之所得若何。可想見矣。

能滅定業　佛有三不能。一曰不能除定業。釋迦所以示現金鎗馬麥之難也。修習密法者。無不可轉之定業。無不可滅之重罪。大隨求陀羅尼經云。

由隨求威德。定業不要報。　又云。

一切罪障。定受業報。悉皆消滅。

六字文殊咒經云。

日日隨心。常誦莫忘。定受業報。亦令消滅。

無量壽儀軌云。

此無量壽如來陀羅尼。纔誦一遍。則滅身中十惡四重五無間罪。一切業障。悉皆消滅。若苾芻苾芻尼犯根本罪。誦七遍已。即時還得戒品清淨。

(六)他力往生　世稱淨土宗爲他力教。然至少須臨終十念。方能往生。是信願行者。均不可闕也。若毫無信願之人。已墮惡趣。而他人誦咒迴向。能使其立生淨土者。惟密教有之。是可名爲他力中之他力。不空羂索經云。

若諸衆生具造十惡五逆四重諸罪。猶如微塵。滿斯世界。身壞命終。墮諸惡道。以是眞言加持土砂一百八遍。屍陀林中。散亡者屍骸上。或散墓上。遇皆散之。彼所亡者。若地獄中。若餓鬼中。若修羅中。若旁生中。以一切不空如來不空毘盧遮那如來眞實本願大灌頂光明眞言神通加持土砂之力。應時即得光明及身。除諸罪報。捨所苦身。往於西方極樂國土。蓮花

化生。乃至菩提。更不墮落。

寶篋印陀羅尼經云。

若有惡人。死墮地獄。受苦無間。免脫無期。有其子孫。稱亡者名。誦上神咒。纔至七遍。洋銅熱鉄。忽然變爲八功德池。蓮生承足。寶蓋駐頂。地獄門破。菩提道開。其蓮如飛。至極樂界。一切智種。自然顯發。樂說無窮。位在補處。

寶樓閣經云。

纔結此印。誦眞言。觀念地獄一切衆生。彼地獄衆生。皆得解脫。由此觀行。皆得生極樂世界。

世之修福報恩。追度先亡者。觀此等經文。可知所從事矣。

見聞蒙益　陀羅尼所在之處。觸影聞聲。咸蒙利益。卽與持咒人晤語者。亦能消滅罪障。其功德幾同於見佛。可見持誦者縱未證果。而日常之行止語默。無一非利樂有情之具。蓋已爲如來使。行如來事矣。尊勝陀羅尼經云。

若有人須臾得聞此陀羅尼。千劫已來。積造業障。應受種種流轉生死。地獄餓鬼畜生阿修羅身。……一切蠢動含靈。乃至蟻子之身。更不重受。卽得轉生諸佛如來一生補處菩薩同會處生。

寶樓閣經云。

由此陀羅尼威力。若讀若誦受持。若佩身上。若書衣中。若置幢上。若書經卷。若書素氎及牆壁牌版。乃至聞聲手觸。及影其身。及轉觸餘人。決定當得不退轉無上菩提。能於現世獲無量百千功德。遠離諸罪。成就一切善根。又云。

若得見持此眞言人。則成見六十二恒河沙百千俱胝那庾多諸佛如來應正等覺。

無垢淨光陀羅尼經云。

若有於此咒王。如法書寫。受持讀誦。供養恭敬。佩於身上。以咒威力擁護

八

是人。……若有得共彼人語者。亦得除滅五無間業。若有得聞此人語聲。或在其影。或觸其身。令彼一切宿障重罪。皆得消滅。所有諸毒。不能爲害。火不能燒。水不能漂。厭禱邪魅。不得其便。

寶篋印陀羅尼經云。

況有衆生。或見塔形。或聞鐸聲。或聞其名。或當其影。罪障悉滅。所求如意。現世安穩。後生極樂。

女身成佛　法華所稱龍女成佛。必先變成男子。然後往無垢世界。成等正覺。華嚴經十地品。謂初地永離女人之身。此無他。顯教謂女人身有五障。不特不能成佛。並不能作梵天帝釋及轉輪王也。密教則不謂然。以一切衆生色心實相。卽是毘盧遮那平等智身。苟男子可以卽身成佛者。卽無不可以女身直接成佛之理。萬有皆爲六大之所成。草木國土。尙不無修行成佛之義。況等是父母所生之身。甯可就形性而分別岐視乎。曼荼羅上之四波羅密菩薩。及八供

（九）

養四攝智菩薩。均爲女形。皆足表顯男女之絕對平等。其意可深長思也。

現世利益　佛法如阿伽陀藥。能治萬病。若徒以出世法度衆生。而不能拔苦與樂於現世。烏足稱大醫王也。顯教視六塵爲虛妄。故於世間福利。非所樂道。且常戒其染著。密教之教義。以爲『當相卽道』『卽事而眞』不必離世間法外而別求出世法也。以是之故。凡人類所求名位利達之類。苟不違背善業者。密教皆各有三密之作法。卽順其固有之性欲。使轉成菩提之妙用。若仁王經守護國界經等。其功效尤能鎮護國家。當强敵憑陵禍變相尋之際。可用以禳災亂而退怨敵。日本歷代相承。奉爲大法。明驗可徵也。寶篋印陀羅尼經云。

復有衆生。重罪報故。百病集身。苦痛逼心。誦此神咒二十一遍。百病萬惱。一時消滅。壽命延長。福德無盡。

若人求福。至其塔所。一花一香。禮拜供養。右繞行道。由是功德。官位榮耀。不求自至。壽命富饒。不祈自增。怨家盜賊。不討自敗。怨念咒詛。不厭歸本。

疫癘邪氣。不被自避。善夫良婦。不求自得。賢男美女。不禱自生。一切所願。任意滿足。

諸佛同修　諸佛境界攝眞實經云。

若有菩薩。不修此法。證佛果者。必無是處。是法名爲頓證菩提眞實正路。

守護國界經云。

釋迦牟尼佛言。秘密主。我於無量無數劫中。修集如是波羅密多。至最後身。六年苦行。不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成大毘盧遮那。坐道場時。無量化佛。猶如油麻。遍滿虛空。諸佛同聲而告我言。……善男子。諦聽。當爲汝說。汝今宜應當於鼻端觀月輪。於月輪中作唵字觀。作是觀已。於後夜分得成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善男子。十方世界。如恆河沙。三世諸佛。不於月輪作唵字觀。得成佛者。無有是處。何以故。唵字卽是毘盧遮那佛之眞身。卽是一切陀羅尼之母。

妙吉祥平等秘密大教王經云。

爾時世尊告彌勒菩薩曰。我於過去無量劫中。與無量菩薩等。同於大毘盧遮那如來所。聞如是法。作如是觀。秘密修行。得成正覺。過去諸佛。若不依此法門。無由證得菩提。

大智度論云。

過去諸佛。因是明咒故。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未來世諸佛。今現在世諸佛。亦由此明咒。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此外是類經文。散見於大藏經者。不勝枚舉。以未有單本流通。故爲學者所不注意。雖云方便多門。歸源無二。要之密教在佛法中之位置若何。可見一班矣。

八　所依經論

大師三學錄。列舉學密者應讀之經律論凡數百卷。然根本教典。不外兩部大

經。即大日經及金剛頂經也。此二經各有多本不同。今所流傳者皆其略本。此外密部諸經。多自兩經之廣本分流而出者。茲略舉本宗正依之重要經論如次。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七卷 省稱大日經　善無畏三藏譯

金剛頂一切如來眞實攝大乘現證大敎王經三卷　不空三藏譯

蘇悉地羯羅經三卷　善無畏三藏譯

金剛峰樓閣一切瑜伽瑜祇經二卷　金剛智三藏譯

大毘盧遮那佛說要略念誦經一卷　金剛智三藏譯

大日經疏二十卷　一行禪師記

秘藏記二卷　弘法大師記

釋摩訶衍論十卷　龍猛菩薩作

菩提心論一卷　龍猛菩薩作

卽身成佛義一卷　弘法大師作以下同

辨顯密二教論二卷
秘藏寶鑰三卷
聲字實相義一卷
吽字義一卷
心經秘鍵一卷

大日經說衆生本有之曼荼羅。金剛頂經明三密修證之義。或並蘇悉地等三經。而稱五部秘經。釋摩訶衍論。立眞如生滅不二三門。示萬象緣起之理。菩提心論立三種菩提心。示發心修入之狀態。本宗正依之論。惟此二者而已。弘法大師諸作。或判別顯密之淺深勝劣。或述聲字實相之義。或據三大圓融之理。以發揮卽身成佛之眞諦。宣說秘要。最爲精切。日本學密之徒。幾於家絃戶誦。其全集及興教大師全集。均學者所當潛心玩索者也。

九　教相與事相

教相如花
事相如果

密教修行之法。特崇實踐。卽凡纖瑣儀式。皆所重視。蓋卽表顯秘密之深旨於日常四威儀中。一旦深入此門。卽一舉手一投足之間。亦足證契菩提。不必廢事離念以求解脫也。然自此等作爲之表面視之。頗類似於世俗行動。若不悟澈其旨趣。而惟模仿動作。則三密之秘鍵無靈。仍無由開顯無盡之寶藏。密教所謂教相者。卽對此加以理論之說明。若何謂之遮情表德。云何而知凡聖不二。一一探討論列。使學者信解既生。而後運用於實修之際。夫然後凡夫之三業。直契合於如來之三密。而非復若機械動作已。此實修之法則。謂之事相。自誦咒結印以至供養設壇。種種儀式。皆有一定規範。非可任意妄爲。不學事相。則一切徒託空談。理論縱高。亦說食數寶之類耳。古德謂教相如花。事相如果。此二者不可相離之關係。不啻若車之雙輪。鳥之雙翼。惟合教相事相而並習之。然後密教之眞面目乃見。第教相之理論。可載於書籍。而事相作法。慣例須憑阿闍黎傳授。前節所舉五部秘經。秘藏記。及大日經具緣品以下之經疏。爲一切事相之根柢。非經傳授。不可解也。

密宗要義

佛果之內容

第二編

一　自心與本不生

密教之旨趣。縱極高深。然有可以一言該之者。卽大日經『云何菩提。如實知自心之語』是也。大疏釋之云。

如上所明第一甚深微妙之法。乃至非一切智人則不能解者。此法從何處得耶。卽是行者自心耳。若能如實觀察。了了證知。是名成菩提。其實不由他悟。不從他得。

梵語所謂菩提。爲佛果之義。『如實知自心』之句。殆卽佛果內容之解說也。雖寥寥一語。而包含之深義無量無邊。試進而研求自心究爲何狀。大疏又自釋之云。

若見本不生際者。卽是如實知自心。如實知自心。卽是一切智智。又云。

覺自心本來不生。卽是成佛。

自心之實相

佛果之功德。窮高極深。非言思所能擬議矣。茲乃謂成佛之道。不外於覺知自心。而一研求自心之實相爲何。又不外於本不生之理。故知所謂本不生者。誠密教之根本原理。一切教相事相所依以成立者也。大日經三十六品。無非具說此理而已。顯密兩家之解本不生也。頗不一致。茲據本宗古德之說。述其梗概如次。大日經云。

云何眞言教法。謂阿字門一切諸法本不生故。

阿字爲梵語母韻之第一字。其音爲開口之聲。普通發聲之時。皆以阿字之音爲基礎。凡一開口。卽有此音。故此字爲衆音之母。而能發生一切字。亦猶本不生之教義。爲一切教義之根本也。

阿字本不生

阿字本不生者。謂一切諸法本來不生不滅之義。蓋自顯教言之。宇宙萬有。無非自因緣生起者。緣生之物。皆無自性。無自性故。本自空寂。密教以爲萬有雖從因緣而生。其因緣又復從因緣而生。如是推求其因緣之因緣。展轉無窮。卒不能尋出萬有之第一原因。於是不得不謂萬有爲無始本有之存在。既無始者。亦無有終。是萬有

皆遠離因緣造作。而本來不生不滅也。是爲阿字本不生之理。夫一切字音之發生於阿字也。蓋由本來阿字音中固有之。非本無而今始有也。宇宙之眞理亦然。任何因緣生滅之事物。其當體皆卽本不生。亦如任何枝末之字聲中。而皆含有母音阿字也。

吾人見聞所及。凡宇宙間之紛紜萬態。變化無常者。皆現象界之事也。其不生不滅之實在本體究何在乎。顯教以眞如爲萬法之本體。其所謂眞如者。究屬於離言無相之空理。密教以爲宇宙現象。不外實理之活動顯現者。大凡一物存在。必有其體。既有體性。自必有其相狀與作用。此體相用三者。本來具足不離。非有本末能所之關係。任舉其一。而他二者已具其中。現象之外無實在。自實在的方面見之。所謂現象者皆實在也。外現象而求實在。渺不可得。是故卽生滅而不生滅也。卽轉變無常而不轉不變也。此爲密教特有之教理。此其所以爲「卽事而眞」之說也。

二　本具之曼荼羅

萬法雖多。不出色心二法。阿字本不生者。卽示色心不二之實在體。證契此理者是爲諸佛。不知此理者是爲凡夫。就此原本於阿字本不生之萬法。分爲體相用三者言之。不過爲解說之便宜計耳。實則此三者各皆周遍於宇宙萬有。渺無際限。故稱以三大之名。諸佛之三大。常遍法界。衆生之三大。亦常遍法界。彼此互相涉入。融通往來。換一語以明之。則宇宙爲渾然的一有機體。存於其間之一毫一塵。無不渾淪融洽。息息相通。各有牽一髮而動全身之關係也。在密教則稱此種狀態爲輪圓具足之曼荼羅。慈雲尊者隨聞記云。

三大圓融

曼荼羅之體。卽是阿字。不出本不生。故。

曼荼羅之語義

按梵語曼荼羅之本義。係以乳酪製酥時。呼其浮集於上部之極精醇者曰曼荼羅。含有聚集。發生。極無比味。諸義。此阿字本不生之理。爲眞實究竟之理。無復有可加

於其上者。一切功德。無不圓滿具足。自此妙理而發生無量之教義。無數之佛身。是故密教卽以曼荼羅指阿字本不生之理。而因無數之佛身自此發生也。故凡以圖畫描寫佛身及其功德者。亦得稱之爲曼荼羅。

要之本不生之眞理。卽是自心之實相。是故曼荼羅者本自具足於衆生色心之中。所謂修證出現。則爲一切導師。歸本則是密嚴國土。密教修行之法。不外破除無明之迷妄。以證此本具之曼荼羅而已。大疏云。

如來無礙知見。在一切衆生相續中。法爾成就無有缺損。以於此眞言體相不如實覺故。名爲生死中人。若能自知自見時。卽名一切知者。一切見者。

三　六大無礙

宇宙間之森羅萬象。卽是阿字本不生。弘法大師猶慮其易淆於消極之空理也。於是根據大日經具緣品之五句。加以具體之說明。而立六大無礙之義。乍視之若與

大疏之解釋不符。其實不過開合之異而已。

宇宙之本體究爲何物。科學家哲學家言人人殊。密教則直以六大爲宇宙之本體。六大者。地水火風空識也。此六者周遍法界而造作一切法。諸德圓滿。廣大無際。故稱以六大之名。蓋一切有情非情。無一非依六大而成立者。凡俯仰間之日月山河。自佛菩薩以至於蠕動含靈。雖形狀之岐異紛變。不可勝數。其實質均同一六大而已。如彼金剛石與煤塊。常人視爲判然兩物者。以化學方法驗之。實出於同一之炭素。

小乘之俱舍婆娑諸論。亦有四大六大之說。但彼僅指感覺所及者而言。密教所謂六大。畧如以太電子之類。不僅涓涓者爲水。凡濕性皆水大也。不僅炎炎者爲火。凡煩性皆火大也。强以科學之語喻之。有所謂物質不滅之定律。凡能永久保存勢力者。卽屬地大堅固之德。水大者。猶所謂凝集力。火大者。殆萬有之膨脹力也。風空二大。爲活動無礙之性。顯而易知。就六大而觀察物心之關係。前五者皆屬於物質。後

一者獨屬於精神。如後表所列。可見萬有之色相性用。皆可概括於六大之內。雖列舉爲六。不過就一本不生之理。從六方面分別言之。

六大	性德	業用	色	形	種子	字義	
物	地	堅	黃	方	礼	本不生	胎藏界
	水	濕	白	圓	ㄅ	離言說	
	火	煖	赤	三角	ㄙ	無垢染	
	風	動	黑	半月	ㄑ	離因緣	
	空	無礙	青	圓	伽	等虛空	
心	識	了知	雜色	雜形	衣	了別	金剛界

世之唯物論者。視萬象無非物質。唯心論者。又以爲一切皆心。此皆各據一方面以爲說明。自不免判若兩岐。密教匯萬法於阿字本不生之一元。以差別表物。以平等表心。前五大皆色法。故分而爲五。後一者爲心法。故合五智而爲一。前五大當於胎

藏界。卽大日如來之理也。識大當於金剛界。卽大日如來之智也。以理智二德本來不二之故。識大卽遍於五大之中。是以宇宙萬有。無一非自色心二者而成立。卽無一物不有精神。又不得謂離物質而別有精神也。

物心既有同體之關係。是故分識大爲五分。而配之於五大。則五大卽爲五智。又卽五佛。試就次表順逆觀之。可略窺金胎不二之旨。其異於顯敎心本色末之宗義者。更可見矣。

胎藏界……物……五大

地大	堅	阿閦	大圓鏡智	識大……心……金剛界
水大	濕	彌陀	妙觀察智	
火大	煖	寶生	平等性智	
風大	動	釋迦	成所作智	
空大	無礙	大日	法界體性智	

六大雖爲萬有成立之原素。然非六者判然別處也。蓋一一皆融通無礙而互相涉入。如一室之內。燃點六燈。各燈之光。同遍一室。而互無窒礙。故曰『六大無礙常瑜

異類無礙
同類無礙

伽。」瑜伽者相應之義。凡一大之中。莫不具有他之五大。舉地大之一。而他之五大已伴隨之。舉水大火大時亦然。若宇宙間無一處無地大。卽無一處無水火等大。如此地大與水大等互相涉入。是曰異類無礙。此之地大又與他之地大涉入。佛之六大。能與衆生之六大涉入。是曰同類無礙。

六大之隨緣生起諸法也。以因緣染淨之不同。致有十界迷悟之差。究之非情之六大。卽同於有情之六大。衆生之六大。卽同於佛陀之六大。不能謂現造地獄之六大。有時不能造佛。密教卽身成佛之理。殆基於此。

爲說明現象與本體之關係。强稱六大爲能造。實則體大與相大同時並有。非六大在前而諸法在後。何以故。以二者俱本來不生。超絕能所故。要之六大爲色心一如之本體。亦卽大日如來之德相。諸法之全體皆屬六大。故大日如來周遍於一切法也。

萬有皆四曼

大曼荼羅

三昧耶曼荼羅

四　四曼不離

宇宙萬有之本體。固爲六大。若就所有現象觀察之。略可分爲四種。是曰四種曼荼羅。曼荼羅爲輪圓具足之義。凡自六大緣起之諸法。悉皆具此四種。且一一皆含藏法性之功德。無不周匝備具也。雖萬有之繁多。無出此四曼之外者。然解說者多就人格的佛菩薩說明之。

一曰大曼荼羅。此就身體之色相名之。佛菩薩之木像繪像。皆屬於此。卽十界有情之身。皆大曼荼羅也。謂之大者有二義。一者。諸尊形狀。皆因五大之色而顯。故。二者。後之三曼。皆依大曼而成立。此爲廣大之全體故。

二曰三昧耶曼荼羅。指佛菩薩所持器物之標幟。若蓮花寶珠刀劍之類。三昧耶譯爲本誓。蓋諸尊內證之本誓。可就其所執器物或所結印契表顯之。如蓮花以表慈悲。刀劍以表瞋恚。廣言之。則日常器具以及山川草木。各顯特性。皆三昧耶曼荼羅

法曼荼羅

也。

三曰法曼荼羅。法者。謂以文字詮表義理。使人能依此規則而生信解之意。一切諸尊。各有種子。種子者悉曇之字母。卽加持諸尊之功德於一個字母上以爲諸尊之體。是曰種子。如大日如來之種子爲阿。金剛薩埵之種子爲吽。此種子與佛像同一功用。凡書寫之種子及眞言。皆名法曼荼羅。又若菩薩之名號。經典之梵文。推而至於一切言語文字名稱記號。無不可以法曼荼羅稱之。

羯磨曼荼羅

四曰羯磨曼荼羅。羯磨者事業之義。卽指佛菩薩一切威儀動作。凡吾人之行住坐臥。以及宇宙間鳶飛魚躍。種種活動。皆羯磨曼荼羅也。

以上四種曼荼羅。可概括六大本體上所現差別之諸相。不特佛有佛之四曼。衆生有衆生之四曼。卽一切有情非情。無不具此四者。此四者爲一體之上之四種現象。同時並存。卽大曼荼羅者其總體。他之三曼荼羅者。各別之作用也。就此時著者言之。七尺之軀。大曼荼羅也。手握筆管。卽三昧耶曼荼羅。三字之姓名。卽法曼荼羅。伏

案疾書。羯磨曼荼羅也。四曼之相。一一皆無量無邊。有一曼則必具足他之三曼。佛之四曼中。亦必具足衆生之四曼。故曰『四種曼荼各不相離』。惟其不離。斯有輪圓具足之義。此蓋就相大以明生佛之不二也。

五　三密加持

三密卽用大

如上所陳。六大可盡攝萬有之體。四曼可盡攝萬有之相。若就萬有之業用。從三方面見之。是爲用大之三密。此密教名稱之所由來。在實踐上倍關重要者也。吾人日常行爲。發聲動念。不離身口意三者之動作。此三者在凡夫境界。謂之三業。若佛陀之身語意。功德微妙。不可思議。故其行動可稱曰身密。言語可稱曰語密。精神作用可稱曰意密。蓋以其甚深微妙。非因人所能測知也。雖然。聖凡體性。本無二致。若吾等凡夫三業。能依祕密之法規。融合於法性之三密。則依加持之力。亦能出現不可思議之功效。故雖凡夫之身語意。亦得以三密稱之。

三業卽三密

大日如來爲遍法界之身。其語意自亦周遍於法界。是故五大之色形爲其身密。一切聲音。皆其語密。周遍之識大。卽其意密也。放眼所及。凡彼流水高山。落花啼鳥。宇宙間形色萬變。何一非如來三密之顯現者乎。三密既周遍於有情非情。故凡萬有之作用。可以三密綱羅盡之。

六大無礙而四曼不離。體相二大。既各皆融通一致。故用大自不無往來涉入之關係也。此三密相互間之作用。名曰加持。是卽加被攝持之意。加者謂他力來加於己。持者謂與他力同化而不離也。卽身成佛義云。

加持者。表如來大悲與衆生信心。佛日之影。現衆生心水曰加。行者心水。能感佛日名持。

此喻雖以明生佛相望之加持。其外所謂人法加持法界加持等者。其理由均不異此。夫月之映影於水中也。非月體自降於水間。亦非水波上接於月輪。月與水不離故處。而感應道交。彼此一致。萬有之息息相通。亦猶是也。十界有情之三密。過無量

數。而一一皆互相加入。彼此攝持。是以任何一界之三密。有何動作。其影響皆可遍及於法界。吾人手結如來之印契。口誦如來之眞言。心住如來之三昧。使凡夫之三業淨化無餘。而法身功德。自必憑顯於吾儕身口意之上。尙有何無明不能破除。萬德不能開顯哉。是知加持二字。實爲生佛感通之關捩。吾人不修三密妙行而期尅證菩提。其不能不經歷三劫。亦自然之勢也。

六　五智

大圓鏡智
平等性智
妙觀察智

大日如來之法身。爲五智所成。五智者。大圓鏡智平等性智妙觀察智成所作智法界體性智也。大圓鏡智者。無限三密之力。照見宇宙萬有之性相。宛如最大之圓鏡。燭物無遺。是爲阿閦如來之三昧。由轉八識而成者。猶水性之澄寂而顯現一切色相也。平等性智者。對於所照見之萬像。皆見其有平等之性質。是爲寶生如來之三昧。由轉七識而成者。如水雖影現萬象。而毫無高下差別之痕也。妙觀察智者。一切

成所作智
法界體性智

各具五智

一門與普門

事物迷悟邪正之相。皆能了了分明。隨機化導。猶如水映萬像。纖毫無訛。是由轉六識而成者。爲阿彌陀如來之三昧。成所作智者。自利利他之妙業。皆得成就。猶如一切生物。均賴水而得滋長。是爲轉前五識而成之釋迦如來之三昧也。法界體性智者。大日如來之三昧。卽以上四智之總體。蓋由轉九識而成者。身語意之三密。無量無邊。故曰法界。爲一切萬有所依之本體。故曰體性。猶水之浸潤流通。無所不至也。大日如來固具足此五智。若就一一之智。分而言之。則四智各屬於四佛。卽阿閦等佛。各以大日如來之德之一部分爲主。而仍各具五智也。如是五智復各具五智。主伴重重。無盡無際。雖分流之佛菩薩多至不可勝計。而根本皆同一大日如來。大日如來爲諸佛之總體。自一切法門。普應衆生之樂欲而化度之。故大日之德。謂之普門。其爲化度衆生計。而示現種種佛菩薩之身者。皆以大日一方面之功德法門爲主。故謂之一門別德之尊。兩部曼荼羅。皆以大日如來爲中心。而圍繞之佛菩薩極衆。卽以表普門一門之意。此等本末總別之關係。若旣瞭然。則謂一門卽普門

亦可也。菩提心論云。

若願成瑜伽中諸菩薩身者。亦名發菩提心。何者。爲次諸尊皆同大毗盧遮那佛身。

七　四種法身

自性法身
受用法身
變化法身

前編引楊仁山居士之喻。以明法身應身之不同。實則顯密二教所立之佛身。復不一致。顯教以爲法身無色無形。惟報身應身有說法之相。密教則開一法身而爲四種身。無不具足色相。說法利生。所謂自性法身。受用法身。變化法身。等流法身也。自性法身者。自體法然之故。名爲自性。是爲超絕迷悟因果之絕待法性。配之於曼荼羅。則爲中臺之大日如來。自理智二方面見之。有理法身智法身之別。卽胎藏大日與金剛界大日也。受用身復可分爲二。修行得果。自受法樂。名自受用。爲十地菩薩現身說法。名他受用。變化身者。於凡聖同居國土。變現丈六之身。爲地前菩薩二乘

曼荼羅之種類
金胎之區別

凡夫等衆。傳說內證。如釋迦之示現八相成道是也。等流身者。等同流類之義。卽隨所化之流類。如人天鬼畜之類。皆現與彼等同之身以濟度之。略如普門品之三十二應。此亦爲法爾之作業。故均名法身。以上雖若有四種差別。要之皆自一大日如來開發流出而從豎門觀察之也。自曼荼羅之位次言之。受用身當於四方四佛。變化身則爲第三重之釋迦如來。等流身者。卽外金剛部院之餓鬼修羅等衆也。

八　金剛界曼荼羅

大凡佛菩薩之繪像。任舉一尊。皆以表大日如來一門之德。其爲具足大三法羯四種曼荼羅也。自不待論。但普通所謂曼荼羅者。多指其依一定形式而繪多數菩薩者而言。若尊勝曼荼羅。請雨經曼荼羅。星供曼荼羅。種類繁多。尊形各異。其稱爲密教根本曼荼羅者。則金剛胎藏兩部曼荼羅是也。

金胎兩部之所由區別。殆由觀察方面之不同。蓋自心之圓具萬德也。在衆生不滅。

在佛不增。說此爲法爾之理。本來具有之相者。爲胎藏界。故此曼荼羅亦可稱爲本有曼荼羅。理曼荼羅。因曼荼羅。

如來無邊智慧。悉與眞理冥合。示此觀照之智之差別相者。爲金剛界。此雖佛智。亦非衆生所無。至佛果而始生也。固亦爲本有。然在金剛界則以顯佛果上之智的差別。故金剛界曼荼羅。亦稱修生曼荼羅。智曼荼羅。果曼荼羅。

金剛界之名義

密教之以金剛爲譬喻也。取其二義。一曰自體堅固。一曰業用銳利。如來智慧之德。能摧破惑障以證實相之理。其堅固銳利。有如金剛。界有差別與性德二義。差別者對胎藏而云差別。又此堅固銳利。皆是本具之性德。故稱爲界。

九會之由來

成身會

廣本金剛頂經。具說十八會之曼荼羅。現圖所列者。僅其九會。蓋傳法阿闍黎拔出圖之也。中央之會名成身會。示行者依於五相三密之觀行而成佛之相。故有此名。

西

四 (五) 印會	一 (六) 印會	理趣 (七) 會
供養 (四) 會	羯磨 (一) 會 (成身會)	降三世 (八) 會
微細 (三) 會 (羯磨會)	三昧耶 (二) 會	降三世三昧耶 (九) 會

南　北

東

金剛界九會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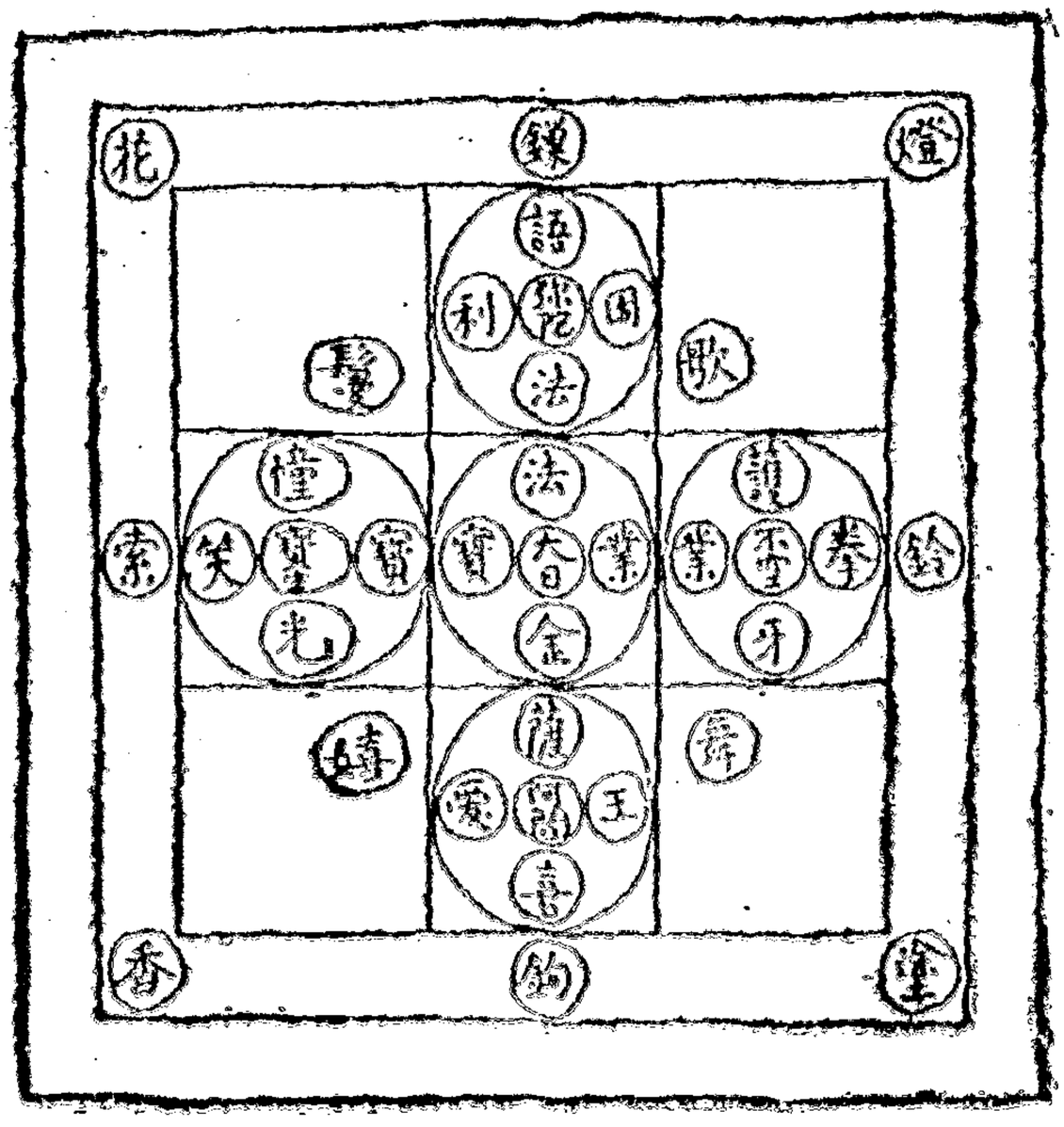

羯磨會三十七尊之畫

三昧耶會
羯磨會
供養會
四印會
一印會
自性輪
理趣會

是爲第二以下諸會曼荼羅之總體。故亦名根本會。三十七尊。色相莊嚴。即大曼荼羅也。第二三昧耶會。示成身會諸尊之內證本誓。第三羯磨會。此會諸尊。皆住三股金剛杵中。三股表事業成就義。故曰羯磨。諸尊入金剛杵中。其相微細。心佛衆生差別不可得故。即是法曼荼羅也。第四供養會。諸尊皆捧其三昧耶形於蓮花。以供養心王大日如來。故有此名。以供養爲事業。故即羯磨曼荼羅也。以上四會。示大三法羯之四曼各別而二之法門也。然四曼本相互融會而不離。爲顯此義。故會四曼於一處而爲四印會。四印會者。合四種曼荼羅於一處也。雖會四曼於一處。然菩薩尙具各別之相。次之一印會。則四曼之別相。悉歸於一實相之極理。故此會惟列大日一尊。

以上六會。皆以大日如來爲中心。是爲自性輪身之曼荼羅。大日者萬有之自性。本地之佛體。故名自性輪身。

次之理趣會。是以金剛薩埵爲中心之曼荼羅。金剛薩埵者。大日化現菩薩之身。以

正法輪

敎令輪

降三世三會

降三世明王

向上門之九會

正法廣濟衆生者也。是名正法輪身。此會所顯之理趣。在不改吾人欲觸愛慢四煩惱之面貌。而直化爲菩提之眷屬。最顯著說明凡夫卽佛之深理者也。

大日如來。雖以正法輪攝受衆生。然如大自在天之剛强難化者。非寂靜之法門所得度。故不得不化現忿怒之降三世明王以調伏之。使其服從敎令。凡明王皆爲敎令輪身。故降三世之羯磨會及三昧耶會。均爲敎令輪身之曼荼羅。

普通所云三世者。謂過去現在及未來也。此處之三世爲三毒三界之意。蓋退治貪嗔癡之煩惱。降伏欲界色界無色界之迷妄。使成正覺。故名降三世。此降三世明王足踏大自在天與烏摩妃。此二天者。煩惱障與所知障之人格化者也。前者有妨涅槃。後者有妨菩提。非摧斷之。不能成佛。此兩會尊數略同。第八會爲大曼荼羅。第九會明前會諸尊之忿怒本誓者也。

如以上之說明。自大日如來垂迹爲變化等流諸身。以化濟衆生。所謂從果向因之順序也。亦可逆而上轉。以說明行者修證之階段。則爲從因至果之順序。蓋眞言行

者既發無上菩提之心。必先降伏三毒。斷除二障。示此意趣者。降三世三昧耶會及其羯磨會也。以上二會。以三毒爲可除。以二障爲可斷。視煩惱與菩提。猶有隔執。是未悟以前之見解也。既已悟達。則欲・觸・愛・慢之煩惱。卽是本不生之功德。顯此眞理者。是爲理趣會。行者已得究竟之悟境。不特自身與大日如來一致冥合。卽一切諸尊。亦皆攝入此中。故爲一印會。次從大日一身。出現四佛。圓滿五智卅七智等。蓋卽開發成佛之位之智德。而爲無邊智智。所謂自身流出無量眷屬者此也。此等曼荼羅會之諸佛菩薩。有供養之業用。有說法之語言。有本誓之意志。有相好端嚴之身體。故自四印會以迄成身會。而究竟佛果之說明。於以完全。

九會諸尊之總數。凡千四百六十一尊。常所稱說之卅七尊者。中央成身會之主尊也。此會以大日如來爲總體。住中央月輪中。其旁有金剛波羅密。寶波羅密。法波羅密。羯磨波羅密四菩薩。爲大日之四親近。阿閦等四如來。住四方月輪中。爲大日之四大眷屬。蓋總體中之別體也。此別體又各具有四眷屬。卽阿閦之旁。有薩・王・愛・喜・

定慧均等

胎藏之名義

四親近菩薩。寶生之旁。有寶光幢笑四親近菩薩。彌陀之旁。有法利因語四親近菩薩。不空成就之旁。有業護牙拳四親近菩薩。所謂十六大菩薩也。次有嬉戲歌舞四菩薩。爲四佛所現以供養大日如來者。稱爲內四供。又有香華燈塗四菩薩。係大日現以供養四佛者。稱爲外四供。以上皆自證之德。再有鉤索鎖鈴四攝智菩薩。配置四門。以攝化一切衆生。爲化他之德。蓋如以鉤召衆生入於佛界。以索引之。以鎖繫之。以妙音令其歡喜而不復流轉也。

十六大菩薩爲慧門之尊。皆屬男性。除主尊之五如來亦男性外。其四波羅蜜八供養四攝智諸菩薩。均爲女性。以表定慧均等。故其數亦爲十六。

九　胎藏界曼荼羅

胎藏曼荼羅。爲大日經宗之法體。本名大悲胎藏生曼荼羅。胎藏者。含藏攝持之義。謂本有之菩提心。具足無量功德。而未卽顯現。如嬰兒之含育於母胎。故名胎藏。自

此本有菩提心。隨十界衆生類而發現種種之相狀。凡此發生顯現者。不外大慈大悲之作用。故名大悲胎藏生曼荼羅。其不云胎藏法而云胎藏界者。蓋准金剛界而言。非正名也。

現圖之起原

藏胎曼荼羅。有經疏所說與阿闍黎所傳。種種不同。今所稱兩部現圖曼荼羅者。皆惠果和尚命李眞圖繪以授弘法大師者也。此圖之胎藏界凡四百十四尊。共分十二院。左右三重。上下四重。本爲十三大院。茲以四大護院攝於四門相向守護之天。其圖如次。

胎藏十二院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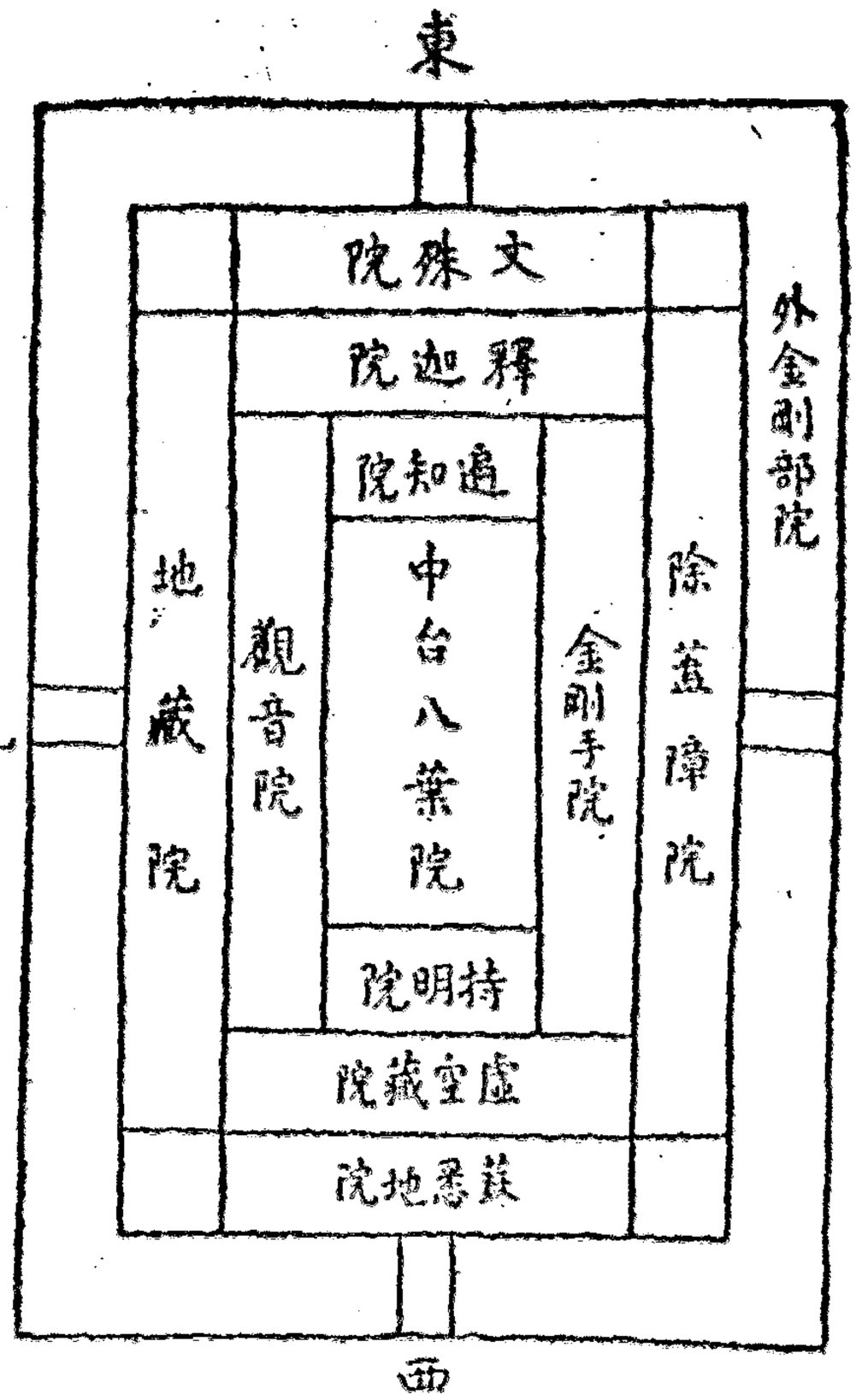

中台八葉院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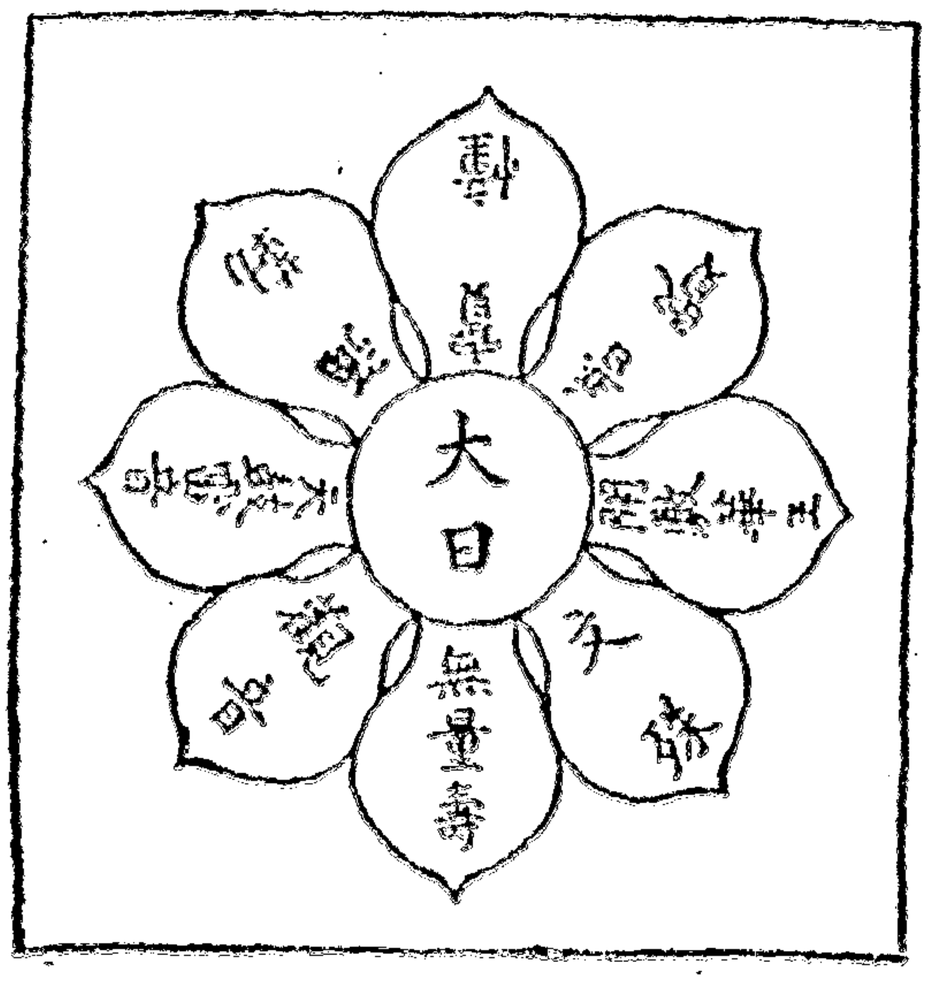

中臺八葉院。爲胎藏曼荼羅之根本總體。卽以表衆生之心識。大日如來者。第九藏摩羅識。寶幢者第八阿賴耶識。開敷華王者第七末那識。阿彌陀者第六意識。天鼓雷音者前五識。此五佛心王。爲一曼荼羅之總體。其外三重之諸尊。皆自此流出之

心所法也。吾人之心識。卽是五佛。是以可云凡聖不二。而菴摩羅識又爲賴耶等識之總體。是以四佛悉爲大日之眷屬。然其對於外三重之諸尊。又爲本地之佛身也。因位之九識。卽本有之五智。五智爲本有之果。對此本有之果之本有因行。卽普賢文殊等之四隅菩薩也。八葉蓮花。以象衆生肉團之心。赤色爲慈愛之色。彼金剛界爲智慧門之曼荼羅。智以照了爲義。故諸尊所住月輪皆白色。而此爲赤色。

遍知院

遍知院亦名佛母院。其中央有三角形。名一切如來智印。以表降魔之義。十方三世諸佛成就遍知之德時。無不降伏四魔乃成正覺。故以此智印及大勇猛菩薩佛眼佛母等表三部五部之能生。

持明院

持明院亦名五大院。明卽眞言。此五尊爲總持明咒之主。故中央般若菩薩爲大日正法輪身。以攝受之德持明。不動降三世大威德勝三世之四明王。爲敎令輪身。以折服之德持明。此院雖顯攝受折伏二德。而以攝受之德爲本。故以般若位於中央。

觀音院

中臺之右有蓮花部之觀音院。其左有金剛部之金剛手院。蓋以表大日如來大悲

金剛手院

地藏院

除蓋障院

釋迦院

大智之二德也。不具慈悲之智慧。非眞智慧。不兼智慧之慈悲。非眞慈悲。爲顯悲智之相須而不可離。故以二部分配於中臺左右。其尊數位置兩兩對照。義極顯然。然觀音既在八葉院。茲復列觀音者何也。中臺八葉皆屬自性法身。爲顯敎化衆生之本誓而漸次外出。是故外三重亦有文殊普賢等尊也。

地藏院與除蓋障院。亦爲相對之法門。分主悲智。或謂觀音院與金剛手院爲悲智之體。此二院者爲其所起之作用。

釋迦院表大日如來方便攝化之德者也。蓋在中臺則爲成所作智之天鼓雷音如來。自此智流出而爲說法敎化之作用。是爲方便。釋迦如來共有三重。(一)中臺八葉之天鼓雷音如來。爲釋迦之自性身。與大日不二一體者也。(二)釋迦院中之釋迦爲變化法身。住於法界宮。對於密敎之機說密敎。爲樹下成道之釋迦之本質。(三)菩提樹下成道之釋迦。專對不堪聽聞密法之徒。說三乘一乘之顯敎。然卽此釋迦。有時對於能聞密敎之徒。亦說密敎。蓋非離釋迦院中之釋迦而別有其體也。

文殊院
虛空藏院
蘇悉地院
外金剛部院

爲顯一佛二用。故舍利弗目犍連等二乘之人。亦列此院中。

文殊院爲自中臺之智德所開出者。前述之金剛手院。雖爲大智之德。然彼爲本有之智。實相之智。此爲修生之智。觀照之智。且智德與福德不可偏廢。故此院與虛空藏院。亦爲相對法門。文殊兼福德而以智德爲本。是以振智劍。斬戲論。視衆生根機而爲說法也。虛空藏兼智德而以福德爲本。是以左持如意寶珠。而在金剛界則爲寶部之尊也。

蘇悉地院與虛空藏院。有相通之關係。蘇悉地譯意爲妙成就。虛空藏表萬德圓滿之果體。此則自其果德出生之大悲利他之行。卽其果德之作用。

外金剛部院。位於曼荼羅之四方。天神外道畜生餓鬼。無不包括。蓋十界之當相不離。而宛然卽眞實道。殆具體的以表示「煩惱卽菩提」「娑婆卽淨土」也。

要之胎藏諸尊之德用。皆爲對於大日之理之說明。而大日如來者。實爲本來衆生心中所具有。自中臺之佛菩薩平等流現。以至於外道惡趣。亦無所漏。故或稱胎藏

十界本具

三部與五部

差別平等

爲十界本具之曼荼羅。

胎藏諸尊。概可分爲三部。卽十二大院之中央一行爲佛部。觀音院地藏院及北方之外部爲蓮花部。金剛手院除蓋障院及南方之外部爲金剛部。胎藏界以化度利生爲行相。故以三部顯如來大定大智大悲之三德。在金剛界則加入寶部羯磨部而爲五部。寶部者。顯諸佛之福德無邊。羯磨部者。顯利生之事業成辦。金剛界轉九識而成五智。爲除障成佛之儀式。是故建立五部。而大日阿閦等五佛。各爲五部之部主。三部五部之不同。不過開合之異而已。

十　兩部不二

密教之原理。自兩部曼荼羅而成立。金剛界者智差別之法門。胎藏界者理平等之法門也。無論何物。不外差別平等之二種觀察。如彼春日之山。以差別之眼見之。桃也柳也草木也。爲山上所附種種植物。以平等之眼見之。則但爲青青之山色耳。此

二而不二

等相異之觀察。不能斷其孰爲眞理。孰非眞理也。兩部雖皆周遍法界。本來不二。然胎藏界以理爲本。故諸尊坐於蓮花上之月輪。金剛界以智爲本。故諸尊坐於月輪上之蓮花。蓮花者本有之理。吾人之肉團心也。月輪者修生之智。吾人之知覺心也。蓮花上置月輪者。表理中之有智。月輪中置蓮花者。表智中之有理。兩部本來平等。同時具足。其關係可以「二而不二」之一語明之。惟其爲二也。不必於二者之外別求不二。亦惟其不二也。故合二者觀之。而不二之義愈明。至若色心之別。生佛之見。準是觀之可也。茲據而二之義。配列其所詮表者如次。

而二（金剛界　智　差別　精神　心法　豎　識大　大智　陽　佛　歸納法）
（胎藏界　理　平等　物質　色法　橫　五大　大悲　陰　衆生　演繹法）
不二

十一　發菩提心

大日經住心品。如來對金剛手因根究竟之問。而答以「菩提心爲因。大悲爲根本。

方便爲究竟」大疏謂此三句義中。悉攝一切佛法秘密神力甚深之事。弘法大師以爲千經萬論。亦不出此三句。蓋三句所示。爲行者從因至果之次第。必先有希求菩提之心。乃能修習大悲之萬行。或徒發心而不修行。亦不能圓滿無上究竟之佛果。其次序一定而不可或紊也。

菩提心之語義

菩提之語義爲覺。大覺乃佛陀之境界。故菩提卽指佛果。菩提心者。卽指希求佛果之決心也。凡人欲爲善之與惡。皆先標其心而後成其志。未有意不在是。而其結果能底於成者。菩提心之爲成佛正因。亦復如是。大疏謂此心猶如幢旗。是衆行導首。猶如種子。是萬德根本。吾人不以佛果爲目的則已。一旦有志於此。其功德之廣大無涯。雖如來經歷長劫。說不能盡。菩提心論所謂「誓心決定故。魔宮震動。十方諸佛。皆悉證知」者。皆行者一念發心之所致耳。

菩提心之內容

弘法大師就此菩提心之內容。分爲四種。一曰信心。二曰大悲心。三曰勝義心。四曰大菩提心。四者之中。以第一之信心爲其總體。故善無畏三藏謂菩提心卽是白淨

信心。信心者。信菩提之可求也。佛果之內容。如前章所述。概括言之。則自心本自具足無量之功德。佛與衆生。平等無二。吾人首當深信者。卽此凡聖不二之理。雖云凡聖不二。而事實上不免凡聖之差別者何也。吾人無始以來。爲無明煩惱所覆。造業受苦。無有窮期。惟不自覺悟故。斯名凡夫。能覺悟者卽爲佛陀。聖凡之分。在於迷悟。因果歷歷。不爽絲髮。既深信凡聖不二。與夫迷悟因果之不虛。而決欲從凡以入聖。若無適當之方法可循。則其願望亦託空言耳。三密之妙行。爲如來內證之境界。但能如說精修。頓證菩提。有如操券。所謂大悲爲根本者。不外以大悲爲立脚點。勤修三密。以積累種種功德善根。而成佛之方法備矣。是知信心不可缺之要件有三。卽信凡聖不二。迷悟因果。以及三密之法門也。

上述三者。均爲信心之對象。卽所信之境也。釋摩訶衍論又就此能信之心。舉其十義。一澄淨之義。二決定之義。三歡喜之義。四無厭之義。五隨喜之義。六尊重之義。七隨順之義。八讚嘆之義。九不壞之義。十愛樂之義。其一一之說明頗繁。茲不具列。

菩提心論分菩提心爲三種說明。卽行願心勝義心三摩地心。與弘法大師所分之後四種相當。

行願心

行願心者。憐愍一切衆生之大悲心也。弘法大師加以說明云。

觀法界無緣一切衆生。猶如己身。所以然者。善人之用心。先他後己。又達觀三世。皆是我四恩。非我誰能拔濟。是故發此大慈大悲心。大慈能與樂。大悲能拔苦。拔苦與樂之本。不如絕源。絕源之本。不若授法。

勝義心

勝義心者。卽屬捨劣得勝之心。吾人雖欲濟拔衆生。而方法多途。就一佛法之中。亦不無大小淺深之別。要當以眞實之智慧精密簡擇。惟取最上究竟教法。以達上轉進趣之目的。卽就道理與境界。選取殊勝之義也。

三摩地心

梵語三摩地。爲靜心專注一境入於無念無想狀態之意。亦卽禪定波羅密也。一切衆生。本來具有與佛平等之佛性。而蔽於煩惱。不能如實見之。如來特垂方便。使其於內心中觀想月輪。是爲三摩地心。晦朔之間。月影微茫。日復一日。其光漸增。至十

六日而圓圓滿。吾人心內之佛性。正復類之。金剛界曼荼羅中十六大菩薩之德。具於吾人心內。此十六大菩薩。卽是阿閦寶生彌陀釋迦四佛之德。四佛者又卽大日如來之德。是故吾人若能將心內十六大菩薩之德。開發完全者。卽可成就佛果。因之三摩地心者。卽觀兩部諸尊。皆屬自心功德。而亟欲開發之之心也。勝義行願二心。皆爲此心所生之作用。若此心原無悲智二德。則勝義行願二心。亦無由發現。

十二　十住心

如實知自心

菩提心之發起。又可自能求所求之二方面觀察之。能求之菩提心。卽希求覺悟之心。所求之菩提心。爲一切衆生本來具足之覺性。大日經所謂「如實知自心」卽指此也。弘法大師根據大日經及菩提心論以此能求之心。能知自心之程度。劃分十種階級。而爲十住心之說明。是雖可視爲勝義菩提心之詳細說明。然其義不止於此。蓋自心所具無量功德。概可分爲十類以示之。不特以此明菩提心開發進展

之相。又可卽此開發進展之菩提心之次第爲尺度。而測定一切敎法之淺深也。十住心論卷十釋如實知自心之一句云。

此是一句含無量義。豎顯十住淺深。橫示塵數廣多。　又卷一云。

今依此經。顯眞言行者住心次第。顯密二敎差別。亦在此中。

十住心之次第。自世間而進於出世間。自小乘而升入大乘。不外示眞言行者心品轉昇之次第。而兼爲判定顯密諸敎之用。茲依次略說如後。

第一異生羝羊心

凡夫輪迴六道。現種種身相。故曰異生。愚迷之徒。恣造十惡。不修少善。如彼羝羊。除念飲食淫慾外。不知他事。論其果報。惟宜長在三途。其本有之佛性固亦具足。然如草木種子。包於堅殼之中。

第二愚童持齋心

第一住心之人。有時偶逢善緣。亦漸自知其非。佛性初萌。能爲持齋等事。雖無智朦

昧。有如愚童。然善心漸長。已能履行人道。儒家之五常。佛教之五戒十善等。均爲此心所攝。

第三嬰童無畏心

天道

前者雖知持齋行善。其希求者僅屬於現世利益。及思想漸進。始感覺人世生活。種種缺陷。聞天界福報殊勝。心焉慕之。於是益修善業。以爲生天之因。歸依自在天等。有如嬰兒之隨母也。既生天後。人世之苦痛厄縛。皆得暫脫。故得無畏。

聲聞

第四唯蘊無我心

生天受樂者。不外以自己爲本位。及進而觀察三界不安。猶如火宅。乃知衆苦之原因。不外煩惱惡業。因此煩惱惡業之結果。乃墮生死苦海。若滅其原因。則自我亦無。於是遵依佛說。精修戒定慧三學及三十七道品。以證無餘涅槃。小乘之聲聞乘。攝於此心。其名唯蘊無我者。以其惟認五蘊法體爲恒有。而人我已空也。

第五拔業因種心

此爲拔去業因及種子之意。業者惡業。因者十二因緣。種子者。我執之習氣也。前之住心。雖悟無我。然我執之習氣尚未能除盡。此則反覆觀察十二因緣。悟其流轉還滅之相。斷惑證理。較前爲深。故能併未盡之我執習氣而盡捨之。以入涅槃。小乘之緣覺乘。攝於此心。

第六他緣大乘心

此心爲大乘之初門。前之第四第五住心。僅能自度。蓋彼惟知六識而已。此則於六識之上。更立末那識與阿賴耶識。以萬法唯識之觀念。起同體之大悲。自他平等。無寃親相。普欲運載一切衆生。同登大覺。大乘之法相宗。攝於此心。

第七覺心不生心

前之住心。以爲一切萬有。皆由阿賴耶識所變。猶是心有境空之義。此則以無所得中道之智慧。併心境二者而遮遣之。而覺知心之實相。原爲不生不滅不斷不常不一不異不來不去。不特視諸法皆空。且並此空亦空之。如是有空二者。均所否定。遠

天台宗

離執着。而覺悟心之不生。故名覺心不生心。三論宗攝於此心。

第八一道無爲心

此心觀一切事物。卽空卽假。又卽中道。是名三諦。三諦之理。爲一道無爲之眞理。證此理時。心卽是法。法卽是心。境智俱融。無相無爲。以其能知一如本淨之心之實相。亦名如實知自心。天台宗之所說。卽屬於此。

第九極無自性心

華嚴宗

此住心與華嚴宗相當。前之天台宗。雖亦以爲十界差別之相。卽是法性實相。然尙不免有現象與實在差別對立之感。以其所談。不出事理無礙之域也。此宗則了知若理若事。舉體無性。盛談諸法之緣起無礙。立六相十玄法門。說明事事關係。如是一切諸法。各各不守自性。悉皆無礙融卽。故曰極無自性心。

眞言宗

第十秘密莊嚴心

秘密者。如來祕奧之三密也。以三密之行。莊嚴曼荼羅。故云祕密莊嚴心。此卽華嚴

宗所謂「果分不可說」之境界。非前九之住心所能窺也。華嚴所證。尙屬遮情之空理。在顯敎雖爲極果。在密敎仍爲初門耳。入於此心。乃直以眞理爲佛陀。見萬有差別之相。均爲佛境界之萬德。心內之無盡寶藏。完全開顯。所謂兩部曼荼羅。法身說法。乃至六大四曼三密等等。皆爲第十住心之說明。

十三　四重禁戒

行者既已發菩提心而從事三密修行。卽不可不嚴守戒律。弘法大師所以謂「顯密二戒。皆須堅固護持」也。蘇婆呼經云。

念誦之人。持戒爲本。

顯敎之戒。有在家出家大小乘種種區別。密戒之重要者。不出於大日經具緣品所說四重禁戒。卽一不應捨正法。二不應捨離菩提心。三於一切法不應慳悋。四勿於一切衆生作不饒益行。此四重禁者。實爲眞言行者之命根。佛敎之正意。及大小戒

相。均皆攝於此中。大疏云。

如人爲他斷頭。命根不續。則一切支分無所能爲。不久皆當散壞。今此四夷戒。是眞言乘命根。亦是正法命根。若破壞者。於祕密藏中。猶如死屍。雖具修種種功行。不久敗壞也。

禁戒雖列四種。實則可攝於不應捨離菩提心之一戒。何也。淨菩提心爲無量戒律之本體。第能護持此心。則一切戒律。自不至於違犯。若開此菩提心戒而爲十善戒。則身口意止惡修善之標準。皆具列之。十善業道經謂一切佛法咸共依此十善大地而得成就。弘法大師遺誡云。

密戒者所謂三昧耶戒。亦名佛戒。亦名發菩提心戒。亦名無爲戒等。如是諸戒。十善爲本。所謂十善者。身三語四意三也。攝末歸本。一心爲本。一心之性。與佛無異。我心衆生心佛心。三無差別。住此心卽是修佛道。乘此寶乘。直至道場。

行者當知十善之體性。卽是自性本源之戒體。苟徒信樂三密而不持十善戒爲助

猶欲濟而無舟。南轅而北其轍也。其與大日經所說五戒。開合不同。如次之表。

- 三業　五戒　十善戒
  - 身業
    - 不殺生戒——不殺生戒
    - 不偸盜戒——不偸盜戒
    - 不邪淫戒——不邪淫戒
  - 口業　不妄語戒
    - 不妄語戒
    - 不綺語戒
    - 不惡口戒
    - 不兩舌戒
  - 意業　不邪見戒
    - 不慳貪戒
    - 不瞋恚戒

不邪見戒

十四　修行之階級

顯教之自凡夫昇入佛位也。其間必須經過五十二位之階級。以時間言。則三大阿僧祇劫。不能超過。密教有所謂發心卽到之大機。發心之初。卽具諸行。無待經何階位。外此種種根機。雖從因至果。皆爲佛境界之行。然觀解有淺深。趣入有分滿。不得不於無階級之中假分階級。姑擬常途之外迹。以明內證之深淺。此八刹三心十地六無畏之位次所由立也。

無畏之意義

大日經謂無畏爲蘇息之義。吾人被束縛於無明煩惱。不得自在。苦痛萬端。今依眞言教法。竟得脫離厄縛。無復恐怖。如瀕死復蘇者然。故曰無畏。六無畏者。

六無畏

第一善無畏　行者入眞言門。發菩提心。受三昧耶戒。初得修習三密之位。猶顯教之人。依五戒十善之功德。而得免於三途之苦厄也。

第二身無畏　修行之力。漸次精進。本尊三昧。遂得現前。此位與彼聲聞之人。修不淨觀而得離却身體之執着貪染者相當。

第三無我無畏　行者雖已得有相悉地。而對於所現本尊。不生愛著。與聲聞人之離人我之縛。證人空之理者相當。

第四法無畏　對於瑜伽中不可思議之瑞相。了知其如鏡花水月。無性無相。此與寂然界之菩薩。悟五蘊皆空。證一分法空之理者相當。

第五法無我無畏　行者觀本尊海會所現一切境界。皆知其爲自心之功德。猶彼三乘教人。悟萬法惟心。心外無法。覺心之本不生。而離法執之厄縛也。

第六一切法平等無畏　行者觀解益進。知本尊卽自心。更知自心卽本不生不可得。不可得亦不可得。迷悟不二。理智平等。此位當於一乘教人之證萬法一如之理。離能所本末之念者。在一乘教已爲至極。然尙屬於眞言宗遮情之分齊。故出世無相之悉地。尙未得現前。僅爲達於初地之善巧方便而已。

十地

十地者。歡喜地。離垢地。法雲地等之十地。此有淺略深祕二意。淺略者。與常途顯教大同。眞言門中卽以之攝入地前之六無畏。深祕者。十地卽爲菩提心十轉開明之功德。地地各各滿足十波羅密。初地與十地無有高下。卽位位皆具足萬法也。

八心

八心者。亦以行者心品轉進之相。寄諸世間以明之。喻以樹木。分爲種子。芽種。疱種。葉種。敷花。成果。受用無畏之八心。皆屬於初刼之內。

三刼

三刼者。粗細。細極細之三重妄執也。梵語之刼跋。有時分與妄執二義。密教取妄執之義。攝諸惑於三重妄執。以粗妄執爲初刼。細妄執爲第二刼。極細妄執爲第三刼。依三密之力。皆於地前斷之。苟一生斷此三妄執者。卽一生可得成佛。故無庸經歷長久之時間也。六無畏者。表能越之淨心。三刼者。表所越之妄執。其開合不同如次。

悉地之意義

世間悉地

出世間悉地

六無畏
- 善無畏　第二三住心
- 身無我
- 法無我
- 法無我　第四住心　初刼
- 一切法平等　第五住心
- 第六七住心——第二刼
- 第八九十住心——第三刼
- 三刼

十五　三品悉地與卽身成佛

梵語之悉地爲成就之義。凡修習三密者。皆可於一生期其成就。以行者根機萬差。故所得之悉地亦不同一。大概分爲世間出世間二種。世間悉地者。謂息災延命。所求隨意。乃至發現神通之類。出世間悉地者。卽惑障消除。實智開顯。能完全成就果德之謂。此世間悉地。亦名有相悉地。若既得有相悉地後。而能住於大空三昧。則出世無相之悉地。自不難證得。密教之妙旨。卽在應衆生種種之性欲。而使借徑世間

密嚴佛國
十方淨嚴
諸天修羅宮

有相悉地者。亦能得無相法身之果也。大日經疏又列舉上中下三品悉地宮。謂上品爲密嚴佛國。出過三界。非二乘所得見聞。是爲大日如來之淨土。凡證普門之果者得入之。此淨土本自周遍於法界。雖云出過三界。亦非外三界而別有國土也。中品十方淨嚴。爲受用身之佛土。下品諸天修羅宮。爲變化等流身之土。凡得此種悉地者。現世亦得往生。不必待於身後。自表面視之。此上中下三品。似不免有勝劣差別。實則諸天修羅。皆爲大日之化身。修羅宮與十方淨土。不在密嚴佛國之外。果體本自融合。有何淺深之可言。是以自依報言之。若能往生中下品悉地宮者。自正報言之。亦皆謂之卽身成佛。

三種卽身成佛

卽身成佛。爲密教特標之異點。卽不改父母所生之身。而證無上果德之謂也。自來分爲理具加持顯得之三種說明。

理具成佛者。我等衆生與如來同一法性。雖蔽覆於煩惱迷妄。不能開顯妙相。然兩部理智。皆爲心中所固有。本已具足佛果之萬德。故縱未加修行之功。亦爲理具之

成佛。

加持成佛者。既受祕法。如說修行之際。三密加持。感應道交。不起於座。能現本尊之身。如行者入彌勒三摩地時。諸賢聖及天龍八部等衆。皆見行者卽爲彌勒之身。威光赫奕。宛在兜率。及觀行積久圓熟。則日常之行住坐臥。亦無不與本尊冥合一致。是因加持之力而得卽身成佛也。上述之世間悉地。可視爲加持成佛之一小分。顯得成佛者。行者修行成滿。無明全退。究極出世間悉地。本來理具之萬德。至此完全開顯。故曰顯得成佛。

十六　根機與淨土

大日如來爲普門之德。其敎法亦爲萬機普益之敎。古來關於眞言所被之根機。種種區別。概言之不外正機與結緣機二種。夫一切衆生色心實相。常是毘盧遮那平等智身。苟能深信此旨。備修五相三密之妙行。瑜伽相應。自可不轉父母所生之身。

正機

頓證極果。是上根勝慧之所能。眞言正所被之根機也。若以夙殖有厚薄之故。雖聞此甚深法理。不能如實了知。惟能依一密二密之力。往生淨土。是則爲結緣之機。結

結緣機

緣者。結未來成佛之因緣也。凡不能如說具修三密之人。或僅一見曼荼羅之輩。皆攝於此結緣機中。此所謂往生者。亦爲順次往生。非現身生三品悉地宮者比也。

順次往生

大日如來之淨土。亦名自性法界宮。亦名密嚴國土。一一以諸尊之三密作無盡莊嚴。若離大日如來之加持。雖十地等覺菩薩。不能聞見。其寬廣既周遍於法界。故極樂兜率及十方淨土。無一不在密嚴國土之中。所謂『密嚴爲極樂之總體。極樂爲密嚴之別德』也。若行者遇此法門。入壇灌頂。深生淨信。則往生之業。卽已定於此時。其或因一己樂欲。願生十方有緣淨土者。當知視密嚴亦無異致。偏見之徒。或有

淨土無差別

譏論極樂兜率之難易勝劣者。是不知曼荼羅宗教意之所致也。夫彌陀彌勒者。本來行者心蓮八葉之二佛。十方淨土者。卽胎藏十三大院曼荼羅也。又依祕密釋。則彌勒卽彌陀四親近之一之金剛因菩薩。又依第四重之祕釋。則彌勒卽八葉之普

門大日尊也。彼此皆大日如來一心法界本有莊嚴之淨土。何可存勝劣隔別之想哉。五論九字祕釋云。

十方淨土。皆是一佛化土。一切如來。悉是大日。毘盧彌陀。同體異名。極樂密嚴。名異處一。

要之密教之教義。特重生佛一如之觀。不應在心外別求淨土。苟能悟自心實相。自於三三平等之曼荼羅而修行者。將見有應之處。無非法界之宮。不特極樂兜率。無往不可。卽詣諸天修羅之宮。亦仍爲自證圓極之位。若不知諸佛內證智之境界。而求淨土於心外者。縱得往生之後。亦非經歷多劫。難超五十二菩薩之位。故知行者成佛之遲速。一視其觀智之淺深以爲斷。是則學人各應自勉者也。

密宗要義

一切業用皆三密

第三編

一　二種三密

三密修行之儀軌。自毘盧遮那至於今日。授受不絕。吾人依佛陀之手所結者結之。如其口所誦者誦之。如其心所觀者觀之。使內外身心。完全調和。與佛陀無復異致。是卽佛陀而已矣。如前章所云。萬有皆爲六大法性所表現。未有一事一物。非如來之色相莊嚴者。一切業用。皆屬三密。是則吾人之行住坐臥。應不出於三密之外。更何用斤斤爲定課之修持乎。雖然。謂一切作業無非三密者。是視此世界爲如來之三昧耶身。惟領解凡聖不二之深趣者。能臻此境。非可一蹴而幾也。大疏云。

若阿闍黎明解瑜伽。深達祕密之趣。能淨菩薩之心。以心淨通達祕密法故。凡有所作。皆爲利益調伏衆生。隨所施爲。無不隨順佛之威儀。是故一切身所有舉動施爲。無不是印也。何但身而已。乃至一切所有語言。亦復皆是眞言。

無相三密

如上所陳。是曰無相三密。因其不別取三密之相。卽一切行動悉皆三密。無相而不具也。若未能通達祕密之趣者。其凡聖間之隔執猶存。不得不依一定之形式爲模範。朝暮勤行。以開其『我卽大日』之智解。若是者則曰有相三密。大疏云。

有相三密

行者以此方便自淨三業。卽爲如來三密之所加持。乃至能於此生滿足地波羅蜜。由眞言故口業淨。觀本尊故意業淨。結印契故身業淨。三事平等故。自然而有不思議業。

眞言之名義

二　眞言

眞言二字之梵語爲漫怛羅。弘法大師謂能呼諸法實相。不謬不妄。故名眞言。眞言之長短不一。少或一二字。多或數百句。凡諸佛菩薩之本誓功德智慧等等。無不概括於此數字或數十字之中。如一唵字而具有歸命供養警覺攝伏三身之五義。若

眞言之形式

廣說之窮刼難盡。其他一一諸字。無不皆然。若以特殊文字代表眞言之全意義者。則名種子。以其能攝無量義趣而生一切功德。喻如植物之種子也。諸佛菩薩明王天部之種子。各有通別不同。或因其本誓而異。或以尊名之首一字爲種子。眞言之形式。雖種種不同。而加歸命句（唵或南無三曼多母馱南等）與成就句（娑婆訶）於其尊之種子或名號之前後。則其較爲普通者也。

闕支分念誦

眞言宗既特標「聲字卽實相」之旨。故就一眞言而相續念誦者。卽爲成佛往生之正因。其念誦也。當不緩不急。不高不下。音韻之長短屈曲。須與梵音脗合。若念誦之際。妄念紛馳。或欠伸昏沉。種種不合法度。是名闕支分之念誦。若是者雖積日累年。辛勤念誦。僅能得眞言利益之一部分而已。

五種念誦法

學者根機種種不同。其念誦之法。亦可分爲數種。據祕藏記所舉。一曰蓮花念誦。係以自耳能聞之音聲反覆誦之。二曰金剛念誦。閉合脣齒。不出音聲。僅微動舌頭而誦之也。三曰三摩地念誦。不動口舌。亦不出聲。觀想心中有八葉蓮花。蓮花上有淨

月輪。其上排列眞言文字。明瞭現前。一心專注而暗誦之。四曰聲生念誦。當念誦時。想心蓮花上有白螺貝。出妙音聲。勢如搖鈴。不令斷絕。五曰光明念誦。觀想口出光明而念誦之。無論出聲與否。想有無量光明。自口中出。遍照法界。利益衆生。又有稱厲聲忿怒之念誦爲降魔念誦者。以上數稱誦法。可隨行者意樂。任行其一。但能積久專勤。而功效自如響斯應矣。

降魔念誦

三　觀想

顯密觀想之異

觀想之法。不僅密教有之。顯教亦有無常觀不淨觀唯識觀法界觀種種法門。顧顯教所觀者。多屬於抽象之理。且常置對象於客觀方面而觀之。密教則以卽事而眞。生佛不二之理爲根柢。故所觀者較爲具體的。且置其對象於主觀而觀之。此其所異者也。

自近世心靈學日益進步。羣知精神力之偉大。不可思議。而佛教所謂一切惟心造

五相成身觀

通達菩提心

修菩提心

之理。益可證明。顧理論固自如是。若無具體方法以施於事實之上。則應用不能完全。密教所謂三密相應者。謂結印誦咒之時。不可不具有相應之觀想也。印咒之種類不一。觀想之法門亦異。若阿字觀四無量心觀五相成身觀等。又係以觀想爲主。而印咒反若附隨之者。要之密教之種種觀想。不外運心靈之力。以實現凡身成佛之理論者也。試就五相成身觀之說明。見其一班。

五相成身觀。爲顯示從凡入佛之次第。一曰通達菩提心。二曰修菩提心。三曰成金剛心。四曰證金剛身。五曰佛身圓滿。

通達菩提心者。吾人心中本來具有與佛無異之覺性。是卽所求之菩提心。此覺性之蔽於妄想也。宛如月輪之隱於霧中。雖在霧中。然能約略知其所在。就此觀之。爲第一步。及月輪之逐漸明顯也。是本有菩提心之上。已兼有修生之作用。故名修菩提心。夫我等心中既有覺性。則直觀此覺性開發而爲佛菩薩。未爲不可。然密教佛身之建立。皆依種子三形尊像之次第。卽凡一佛身之顯現。非徒完備形體而已。要

成金剛心

必有其生命存焉。生命維何。卽佛菩薩之本誓是矣。其本誓之顯於形象者爲三昧耶形。成金剛心者。卽於心月輪內再觀三昧耶形之五鈷金剛杵。此金剛杵漸舒漸大。至於遍覆大千世界。與萬有會而爲一。是曰廣金剛觀。繼又觀此周遍法界之三昧耶形。逐漸收小。量等己身。是曰斂金剛觀。依此二觀而全身皆爲佛之三昧耶形。

證金剛身　佛身圓滿

證得與諸佛融通無碍。卽證金剛身也。第五佛身圓滿者。佛之身心。本來不二。本誓所在。是卽佛身。吾等依前之觀行而身心與佛之本誓無二致矣。至此再觀三昧耶形變而爲本尊相好之身。諸佛圍繞。無量莊嚴。自身與佛身絲毫無異。而成佛之程序畢矣。

四　印契

印契之名義

上述之語意二密。尙與顯教之誦經觀心。略有類似之處。若身密之印契。則全爲密教之特色。而他宗未道隻字者也。印契之梵語爲母捺羅。譬如吾人締約時所用之

印契之功能

三密不可闕一

印章。凡已蓋印之事件。卽爲意志決定之不可變更者。印契之能表示佛菩薩之本誓功德。義亦如是。演密鈔云。

行者雖口誦眞言。心想本尊。如不持密印。則三密不具。如世鼎之三足。闕一不可。

印契之功德。經軌說明甚多。茲惟示其一二。慈氏儀軌云。

手印相者謂誓敎法。卽如國王勒級印文驗。隨所行處。無人敢違乖。承此如來誓敎法印。亦復如是。一切凡聖及諸天龍惡魔鬼神。皆不能違越。

若奉持者雖在凡夫。未斷煩惱。以法力故。隨所作處。等彼聖力。驅使諸賢聖及諸天龍八部一切鬼神。皆不敢違。以法印力不思議故也。

若執法界印印於己身。卽成本尊慈氏眞言體。印己印他。皆成本體三摩耶之身。雖凡夫不見。一切聖賢天龍八部諸鬼神及尾那夜迦。皆見本尊眞身。

印契之極簡單者爲合掌之形。依密敎之解釋。吾人左手標胎藏之定德。右手標金

合掌之意義

剛之慧德。若以配佛界衆生界時。則右爲佛陀。左爲衆生。合掌者。表生佛一致冥合之形。故各宗禮拜時。無不合掌。蓋卽以合掌顯歸命之義也。大日經疏備述十二合掌之名相。如圓覺經所謂「文殊叉手白佛」。觀無量壽佛經所謂「合掌叉手稱南無阿彌陀佛」者。是十二合掌中之第七鉢羅拏摩合掌。亦名金剛合掌。密教常用者多屬於此種。以其可爲一切印契之代用。又名普印。金剛薩埵儀軌云。

普印

結合掌印。二手掌合。十指相交。右押左。由結此印故。十波羅密圓滿。成就福德智慧二種資糧。

形印

理印

修法時之印契。大抵以手爲之。且多以合掌爲根本而屈伸變化其十指之形狀者。類別言之。可分二種。一係以手指肖種種之形。如屈右手之二指而伸其餘三指。則爲三股杵印。又兩手相並。二大指二小指。各各相合。而餘指散舒。則爲八葉蓮花印。又有不關形式而惟以手指表示理趣者。前者曰形印。而此曰理印。如無所不至印。以兩手中指以下之六指相合者。顯六大體大。二大指各與食指相合者。四曼相大。

其前方三穴者。三密用大也。體相用三者。皆於一印之上顯之。此三大者本自周遍於宇宙萬有。故此印亦遍一切處而名無所不至也。凡印契皆爲佛菩薩之標幟。所謂以此方便示如來內證之德者。其結之也當倍極鄭重。常以袈裟或淨巾覆之。大疏引三藏之言曰。

西方尤祕印法。作時又極恭敬。要在尊室之中。及空靜清潔之處。當澡浴嚴身。若不能一一浴者。必須洗淨手漱口。以塗香塗手等。方得作也。又作時須正威儀。跏趺等坐。不爾得罪。令法不得速成耳。

五　入壇功德

學習密法之次第。其入門卽有與顯教特異者。卽非有師承。不得擅自誦習也。夫三密法門。經軌中固有載者。然其秘要處多係口口相傳。在常人以爲苟能見而了解者。未必不可依之結誦。不知密教有所謂三昧耶之法則。異常嚴重。不特誦咒結印。

三昧耶之意義

非經傳授不可。卽秘密書藉亦不許隨意擅閱。三昧耶者。如來之誓願。謂如國王自造法令。自他均不敢違犯也。吾儕不信仰密教則已。苟欲學此法門。卽必須先入灌頂壇場。從阿闍黎親受印明。如法修持。方易獲得悉地。瞿醯經云。

不入壇之罪

若有愚人。不入曼荼羅。持誦眞言。雖滿遍數。終不成就。復起邪見。彼人命終。墮於地獄。若有人與彼眞言法者。彼亦墮三摩耶戒。

金剛頂經云。

此毘盧遮那三摩地法。向未灌頂者不得說一字。若本尊儀軌眞言。縱令雖同法行者。不得輒說。若說者。現前中天招殃。後墮無間獄。

法華觀智儀軌云。

一一印契儀軌眞言。應當於灌頂阿闍黎處。躬親稟受。若不從稟受決擇而專擅作者。是卽名爲越三昧耶。受及授者。俱獲重罪。

此所謂曼荼羅者。卽指灌頂之壇場。雖種類不一。要之此法爲法佛自內證之境界。

惟夙因深厚者。乃能遇之。其違犯三昧耶者罪固重矣。若僅得預於結緣之灌頂。與夫一度見此曼荼羅者。其功德之偉大。亦絕非常情所能思議。大日經云。

無量俱胝劫所作衆罪業。見此曼荼羅。消滅盡無餘。

五祕密儀軌云。

纔見曼荼羅。能須臾頃淨信。以歡喜心瞻睹故。則於阿賴耶識中。種金剛界種子。具受灌頂。受職金剛名號。從此以後。受得廣大甚深不思議法。超越二乘十地。

夫僅一度見之。而滅罪生善之功。已有若是。則彼數次入壇與夫備修三密者。其利益當可想見。惠果和尚所以謂非冒地(菩提)之難得。此法之不易遇也。

六　灌頂種類

楞伽華嚴等經。有謂菩薩滿足三劫修行。證第十地時。必蒙先佛灌頂。始證佛果者。

顧彼諸經等。皆惟稱嘆其功德而已。至其法體。則祕而不宣。惟法身如來於兩部大經中。詳說其法體。且直授與吾輩凡夫。以爲當來成佛之記莂。自金剛薩埵承受此法。隨授龍猛菩薩於南天鐵塔中。自是以來。八祖嫡嫡相承。未嘗斷絕。須知吾輩今日從阿闍黎所受灌頂之法。與大日如來授之金剛薩埵者。竟無差異。此其所以爲密教最極之秘法。卽身成佛之左券也。不空三藏表制集云。

灌頂之意義

灌謂灌持。明諸佛之護念。頂謂頭頂。表大行之尊高。

密教之事相。類皆以世間之淺名。顯法性之深義。故此佛佛同道之軌則。亦依印度國王卽位之儀式以行之。大疏云。

譬如世間刹利之種。謂欲紹其繼嗣。令王種不斷故。爲其嫡子而作灌頂。取四大海水。以四寶瓶盛之。種種嚴飾。又嚴飾子身。衆物咸備。又飾大象。於象背上持瓶。令太子坐於壇中。所統畢集。於象牙上。水令流注太子之頂。灌此水已。大聲三唱。汝等當知太子已受位竟。自今以後。所有敎勅。皆當奉行。今如來法王。

亦復如是。爲令佛種不斷故。以甘露法水而灌佛子之頂。令佛種永不斷故。爲順世法故。有此方便印持之法。從此以後。一切聖衆。咸所敬仰。亦知是人畢竟不退於無上菩提。定紹法王之位。諸有所作眞言身印瑜伽等業。皆不敢違越也。

灌頂之際。大阿闍黎入法身如來之三昧。使弟子登獅子座。以五智加持之水。灌其頭頂。當此之時。十方諸佛。悉皆證知。其受者罪垢消滅。理智開顯。所獲功德。既如前述。故歷代靈瑞之顯於臨壇之際者。亦灼然不可誣也。大日經所述灌頂種類。有五種三昧耶之別。今世所行者概分三種。(一)曰結緣灌頂。卽不拘受者之根行若何。皆使其入壇投花。授與其花所附著之尊之印明。以結勝緣。雖亦以瓶水灌頂。而作法不具足者也。(二)曰受明灌頂。亦曰學法灌頂。此惟深信密教之弟子乃能受之。隨其投花所得之本尊。授以三密法門。使得完全修習一尊之法。(三)曰傳法灌頂。又卽阿闍黎位灌頂。蓋弟子于諸尊三密皆已精熟。堪紹師位。方引入此壇。授以法

結緣灌頂

受明灌頂

傳法灌頂

廣義之灌頂

王印璽。使紹阿闍黎之職位。大法乃得相續。所謂仿國王卽位式者此也。

瞿醯經金剛頂義訣所述灌頂種類。多寡不同。祕藏記又別舉摩頂灌頂授記灌頂放光灌頂之三種。此三者無有以水灌頂之儀式。似已不復可名之曰灌頂。然謂灌頂者必不可離此形式。殆又不然。以深秘之意言之。卽蒙諸佛之大悲護念。而到佛果最上之位。亦皆可名曰灌頂也。

本尊之意義

七　歸依本尊

大日如來爲化度衆生之故。而普現種種之身相。衆生之根機萬差。故佛菩薩之尊數亦多至無限。學者不能一一遍學之也。於是惟選取一尊爲信仰之對象。專修其內證之三密法門。晝夜精修。以期成就。此卽爲行者所歸依之本尊。謂以此爲本而尊崇之也。攝眞實經云。

初夜後夜入道場中。應當繫念於所歸本尊。依法觀行。現身必得廣大福智。利

益衆生。無有等比。

吾人既得入眞言之門。自非過去生中。已曾親近三寶。廣植善根。不能遭此。是以本尊之歸依。當隨行者夙世之因緣而定。惟其與是尊夙有勝緣。斯念誦易於成就。而其過去之因緣若何。非常人所易見也。故凡入壇灌頂之際。必先投花得佛以覘其夙緣之所在。而後授以其尊之印明。是卽吾人應奉爲本尊而畢生歸嚮者也。弘法大師投花得大日如來。故號遍照金剛。不空三藏投花得不空成就如來。故有不空之號。若其花墮於外金剛部院。論理不得授以祕密灌頂。是以後代灌頂敷設之曼荼羅。有以阿闍黎之善巧方便而除去外金剛部者。大疏云。

師當爲彼結作三昧耶印。三遍誦彼眞言。置花印上。令弟子以至誠心向道場散之。隨花所至之處。當知卽是行人往昔因緣法門善知識。卽依此方便門。進趣修行也。

曼荼羅中之聖衆。大日如來而外。皆爲一門別德之尊。自表面視之。若明王天部等

衆。似專以福德辯才愛敬等之一德爲主者。然其內證之德。則固一味平等。一一皆具足萬德。吾人第修此一門之三密而證果德時。自不難契於大日普門之果。若執有淺深優劣而岐視本尊。是不解曼荼羅之實義者也。

既受灌頂而後脩一尊之法。是爲一定之通例。後世時機澆薄。間有不易覯値灌頂壇場。遂由阿闍黎設許可之壇。略去投花等之鄭重作法。惟授印明以擬授明灌頂者。此等之本尊。隨人而無一定。日本近代修十八道者。廣澤諸流及中院流。以大日爲本尊。小野流中之多數。以如意輪觀音爲本尊。台密之法曼三昧等流。又以不動明王爲本尊。是皆四度加行之初步。有成規可循者也。若因臨時願望有所祈禱。則諸尊眞言。均可隨宜念誦。如祈雨可修請雨經法。治病則修藥師佛供。增益用寶部之尊。除障依明王儀軌。諸尊既有特殊之本誓。吾人卽可滿種種之願欲。是又在阿闍黎相機授與。而不必拘拘於夙緣之厚薄已。

阿闍黎之資格

傳授之嚴重

八　學法軌則

阿闍黎爲軌範師之義。卽凡傳授三密之事。皆限於阿闍黎任之。而此阿闍黎之資格。依大日經所述。不可不具備十三種德。卽應發菩提心、妙慧慈悲、兼綜衆藝、善巧修行般若波羅蜜等等也。降及後代。如此完備之阿闍黎。縱不易得。亦須就其已受傳法灌頂而行解相應者師事之。斯足免盜法之罪。傳授之際。阿闍黎當入大日如來之三昧。弟子當入金剛薩埵之三昧。洒水塗香。嚴飾道場。視當前卽是法界宮之曼荼羅。爲重法故。備極嚴謹。故尊師之禮。亦視顯教有加。蘇悉地經云。

弟子之法。視阿闍黎猶如三寶及菩薩等。爲能授與歸依之處。於諸善事而爲因首。現世安樂。當來獲果。爲依阿闍黎故。不久而得無上勝事。所爲菩提。以是義故。比之如佛。

金剛王儀軌云。

既遇眞實阿闍黎。應生如來出現之想。所有上妙世間資具。悉應奉獻。何以故。此最上乘法。三世諸佛所共遵承故。

方便傳授

凡欲入眞言門受學一印一明者。若能最初受三昧耶戒。入受明頂灌之壇場。信知投花所着之尊。爲夙昔有緣之佛。因而灌頂授杵。受其印明。是爲法則不虧之程序。能若此者當深自慶幸。若以因緣缺乏。不獲入受明及許可之壇。而急欲受持眞言。則依阿闍黎之方便攝受。可令其先誦大輪金剛陀羅尼而後傳授之。凡受法之儀式。概如蘇悉地供養法所云。

傳授之儀式

對受眞言及手印者。謂受法人澡浴清潔。著新潔衣。於其淨處。胡跪恭敬。對阿闍黎親受眞言。及作手印時。阿闍黎先誦三遍。轉授與彼。彼受得已。自誦三遍。深生歡喜。頂戴奉持。此爲對受。隨力所辦。奉阿闍黎。廣解法已。方可作此念誦次第。

九　念誦用心

既受印明而從事持誦。往往有同此長時勤行。而所得乃不一致者。何也。悉地之遲速勝劣。亦隨行者之心境而異耳。學密之徒最不可缺者。厥爲信心。夫佛法大海。信爲能入。信心固非徒爲密教之要素。而學密之必需夫信心也。實較顯教爲甚。凡聖不二之理。爲密教生命所在。淺見之徒。驟聞之自難免疑詫。然非深信此理。則後此一切觀解。得將失所附麗。卽勿高語及此。而但謂諸佛誠諦之語。感應不虛。亦必須確信其功德可憑。而後朝暮孳孳者。始非復徒勞之舉。而不然者。將眞若近人所謂持明軌則。成爲市井歌詠。不誠無物。則三密亦徒存具文耳。信心既立。尤忌雜念。一日暴而十日寒。左畫方而右畫圓。未有能成之物。散亂心之有妨三密。正猶雲之能蔽日。風之能滅火也。欲祛散亂之念。宜修數息之觀。未有其心未能專靜純一。而足與言瑜伽作用者。顧此信念與專一。猶是從事任何業務。皆應具備之要件。若夫密

教重要之觀智。足使吾人少施功力多獲成就者。莫妙於念誦時之三平等觀。能善運用此觀想者。一行卽爲一切之行。茲爲神助初學計。摘錄經疏要訓於後端以資信解。至若念誦期間之起居食息。種種宜忌。蘇悉地經瞿醯經及蘇婆呼經。言之甚詳。行者果有志成就。皆宜一一遵守也。

大日經悉地出現品云。

悉地從心生。

大疏云。

若眞言本體。先不成就。則不能隨感而應。不失期限。若眞言雖有是力。而行人心行未與相應。則亦不能令彼加持顯現。

此眞言不思議。果既非分別能知。亦非隨力分有着行處小對治行而能取證。是故惟信力堅固者乃能入之。

決定諦信我卽法界。我卽毘盧遮那。我卽普門諸尊。此事不謬。

自信作佛者甚爲難得。乃至今經直約諸法。令識其心。所以爲祕藏之要也。以此深心淨信。離疑惑故。漸得法驗現前。復由法驗現前故。信解轉增。不可破壞。若不如是者。則同無手之人。雖至大寶藏中。空無所得。於此衆緣事相。皆以諦信行之。若勤苦多時。未蒙現益。爾時自思惟。由我功行未至。或由三毒垢染惑障重故。如洗衣鑽火。但勿中途休廢。自當純淨。目睹光明耳。

大悲心陀羅尼經云。

惟除一事。於咒生疑者。乃至小罪輕業。亦不得滅。

興教大師云。

發何心者必成就悉地。謂有深信者能得悉地。何云深信。謂久久修行。雖不得法驗。不生疑慮。不生退心也。如此之人。必定成就悉地。

蘇悉地經云。

當須三業內外清淨。心不散亂。曾無間斷。常修智慧。能行一法。成就衆事。

大疏云。

於眞言門中。心住一境而不散亂。如觀字觀聲。本尊種子。隨於一事。心不外緣。即能得大成就。

妙臂菩薩所問經云。

要在攝心定住一境。心若調伏。身自安住。身既無撓。心轉快樂。身心一如。名得三昧。持誦行人。得斯定念。過現之罪。悉皆消滅。得罪滅已。身心轉淨。所作事業。成就無疑。

祕藏記云。

先觀本尊安置壇上。次觀吾身即印。語即眞言。心即本尊。是三密平等平等遍法界。是名自三平等。吾三平等與本尊三平等。同一緣相。是名他三平等。非只本尊與吾三平等同一緣相。已成未成一切諸佛三平等。亦同一緣相。是名共

三平等。同一緣相故。眞言印契等故。引入諸佛於吾身中。是曰入我。引入吾身於諸佛身中。是曰我入。入我我入故。諸佛三無數劫中所修集功德。具足我身。又一切衆生身中本來自性理。與吾及諸佛自性理。平等無差別。而衆生不知不覺。輪迴生死。因茲我爲衆生發悲愍。吾所修功德。自然成一切衆生所作功德。是則眞言行者利他之行。眞言行者。當作手印誦眞言乃至一切時。恒作斯觀。

十　悉地之早遲

或曰。眞言之功德。如經軌所言。誠屬偉大。設有百人或千人於此。同受印明而持誦之。子能必其一一皆獲功效而不虛乎。如或有效有不效。則欲人之不疑信參半焉難矣。應之曰。眞言爲法爾常恒之教。其有效也理既可憑。卽徵諸歷代之紀載。與夫及身之見聞。事實亦章章不虛也。彼持誦者過去今生之因緣千差萬別。安能執途

無效之因緣

人而强同之。日本蓮體師嘗謂持誦無效之因緣。約有五種。一信心缺乏。二破戒無慚。三支分不具足。四未得明師傳授。五雜行雜修不精進。夫信必與戒律之不可或缺。前既言之矣。持誦時擇地造壇。召請結界。辟除障礙。以及備辦供具作成就物等。皆各有一定法式。苟昧其法。效於何有。且酒肉五辛。不淨之行。均爲學密者所當禁忌。卽能護持淸潔。而誦咒時錯落字句。失正念而思睡眠。皆足使眞言之功效減少。未遇阿闍黎者固不可擅自誦習。卽遇之而未蒙授以明確之法式。修至半途。或入邪見。少得功效。便生慢心。又或見異思遷。多岐亡羊。不能久持一尊之眞言。此其咎固在修行之人。不足以爲眞言病也。蘇婆呼經云。

若有持誦一切眞言法。先於諸佛深起敬心。次發無上菩提之心。爲度衆生。廣發大願。遠離貪癡憍慢等業。復於三寶深生珍重。亦應虔誠尊崇大金剛部。當須遠離殺盜邪婬妄言綺語惡口兩舌。亦不飲酒及以食肉。口雖念誦。心意不善。常行邪見。以邪見故。變爲不善。得雜染果。

或見經軌中常有三十萬遍成就之語。遂又執泥其文。以爲我已誦滿斯數。何效仍寂然。足見經軌之不盡可信。不知感應之遲速隱顯。頗非凡情所能測知。且三落叉叉之梵語亦有種種解釋。茲錄大疏及興教大師之語以明之。興教大師云。

或本尊爲試行者故。或諸天等爲試其信心之淺深。暫以抑之故。或宿障重深故。暫雖似不成。冥能成就。自不知故。或魔旬成妨。暫覆蔽故。有如此等種種因緣。故不可疑怠也。

大經供養法疏云。

一落叉者十萬也。亦言見也。若一一數中。不離本尊。心不散亂。言滿一落叉也。若散亂人。萬萬落叉。亦不成就。要得定心。得見本尊。故言見也。

大疏云。

落叉梵音。是相義。亦是見義也。我於種種經教中。凡有持誦相應。廣多言誦一落叉或三落叉等。或言爲除罪障故。誦一落叉。極重障者不過三落叉。便得罪

業淸淨。然此義有餘。今當決之。所謂落叉者是相也。若得三相。當是罪得除也。先明身相。謂身體先時麤重。今則輕安。乃至或行百里千里。迅疾而往。……廣如大品中所說。此是身相也。口相者。隨有所誦。暫發聲時。本尊卽至。又如大品所說。口發誠言。非人不嬈。於他之類。皆是語業淨相也。意亦有殊異相。謂發生無量慧解。……皆是意淨相也。由具此三淨相故。名三落叉。若不爾者。徒口誦遍數。無所益也。旣得此三相。當更增修勝行也。

不空羂索陀羅尼經慧日註云。

謹案西域大咒藏中說。佛在世時。凡咒法中云誦十萬遍得成者。以佛在世。威力故得成。佛滅度後。誦十萬遍不成者。緣衆生福薄。要須滿百萬遍。方可得成。以遍數多故。一消諸障。二則於咒綽有其功。若有衆生宿業障重。誦滿百萬遍不得成者。仍須誦二百萬遍或三百萬遍。或四百萬遍。乃至誦滿七百萬遍。必成就。

邪定不可取

十一　十緣生句

眞言行者修持之際。往往於定中得見種種境界。其善惡邪正。至難辨別。稍一不愼。魔障卽乘之而起。夫見惡相而驚怖。固非宜也。若見善相而遽認爲眞實。其害乃亦不可勝言。欲辨境界之孰爲邪正。亦惟視其與本觀是否相應耳。如修佛菩薩之三昧。而忽現忿怒夜叉之形。是所現之定境。與本來之行相毫不相應。是皆邪定。不可取也。不惟邪定不可取。卽對定中所現本觀之相而生染着者。亦不免有流入邪定之虞。爲遺染着而除邪定計。故行者觸緣對境。無時而可廢忘十緣生句之觀。大疏云。

行者修習瑜伽。或觀本尊。或觀祕密印。或觀眞言時。有種種境界現前。不與本觀相同。皆是邪觀也。如於定中。或見日月衆星光明粲麗。或見大蓮花王遍滿空中。或見寶樹樓閣。殊勝莊嚴。猶如天宮及諸淨刹。或復豁然不復有身心相。

十喻無自性

或見諸佛菩薩無量大衆。或聞種種異聲。或見懸崖巉絕至無間獄。以不依本所緣故。皆不應取。但如常一心作意。雖得與定境相應。須深修觀察十緣生句。不應昧著也。若見異境界。以爲殊妙而取著之。名爲我慢定。亦名慳執定。但與正觀相應時。自然得見俱胝佛刹。

行者縱因三密有效。而現種種不可思議之法驗。當知是等尙屬有相悉地。若生著相。魔則得便。反使信修易退。致不能證無上菩提。十緣生句者。爲淨除心垢之方便。卽以十種譬喻觀種種境界。而悟其皆從衆緣和合而生。本無自性也。大日經云。

若眞言門修菩薩行諸菩薩。深修觀察十緣生句。當於眞言行。通達作證。云何爲十。謂如幻、陽燄、夢、影、乾闥婆城、響、水月、浮泡、虛空華、旋火輪。

幻者。術士所作之魔法。陽燄者。野外風日擾動塵土所現如流水之相狀。乾闥婆城者。海市蜃樓之類。響者。空谷之回聲。旋火輪者。火燼旋舞於空中而成環狀也。此等十者。乍視之雖若形聲宛然。究其實則一一均無實體。行者苟對於所視諸境。皆視

爲如幻如夢。乃至如空花火輪。則取捨兩忘。八風不動。魔障亦何從而乘之。

又此十喻之觀。略可分爲三重。如就第一之幻言之。(一)曰卽空幻。卽對於現前之悉地。觀其如幻術之待因緣和合而生。既無自性。一塵不存。是初刼所觀也。(二)曰卽心幻。觀萬法爲一心之影像。所有境界。無非惟心變現者。是第二刼所觀。(三)曰卽不思議幻。卽心幻者。觀一心之全體。遍一切處。具足諸法。無能無所。此心惟是諸法。諸法惟是一心。不縱不橫。非一非異。是爲第三刼所觀而超絕凡夫之情量者也。其他九喻。各各皆可有此三重。

卽空幻

卽心幻

卽不思議幻

十二　六種供養

多數之宗敎。幾皆不廢供養之儀式。其從事供養也雖同。而所以供養之意義則迥異。密敎供養之最要者。不過六種。卽闕伽、塗香、華鬘、燒香、飲食、燈明是也。其外種種縱不及備辦。而此六者則以不闕爲宜。闕伽卽淨水。以備洗身漱口之用者。塗香者

理供養

所以使身體馥郁。華鬘者綴花如輪以爲飾也。凡供養有理供事供之別。理供養者。

事供養

壇上不備供物。惟結誦印明運心供養之謂。事供養者。以三密加持供物而獻之謂。淺言之。則供養之義。不外敬事本尊。使其歡悅。以滿我所願。故其形式多仿接待大賓之法。即閼伽塗香等物。亦皆沿於印度之習慣。自密教之意言之。則此六供養者。

六波羅蜜

即六波羅蜜之行也。水能滋養萬物。有布施義。故配之於檀波羅蜜。塗香使身體清涼。如持戒而得清淨者然。故屬戒波羅蜜。花爲柔和之物。故爲忍辱波羅蜜。燒香着火則熾然不熄。即精進波羅蜜也。禪定足以養身。故經云禪悅爲食。是與飲食相當。智慧之光。能破無明之暗。故般若波羅蜜有同於燈明。行者獻此供品時。不特供養已成之佛。以使其法樂倍增。亦即供養衆生之本覺如來。而增勝其內熏之力。在顯

供養之功德

教之四攝六度。須經多劫修之者。此則依加持之力。即於一座之間具足六度萬行。且能停息六道生死之業報。其所得功德。一字金輪儀軌及軍荼利儀軌。均廣說之。大疏云。

以如是種種法門供具。供養心王如來。能令諸尊歡喜。所求必獲。

供養之不可忽視也若此。雖然。其義猶不止此也。密教對於一切法。皆作四重祕釋。如上所說。猶是第二重祕釋之分齊。若依第三重釋之。則供養品皆六大之所成。是卽法身大日如來之色相也。又依第四重之祕釋。則此一花一香之外。無有遍法界之花與香。何以故。以此一花一香。皆以六大爲體性。而與無量之六大融通無礙故。是以今雖以一瓣之花爲供養。卽不啻並十方微塵刹土所有之妙花皆成供養。是行者任爲何種供養時。皆爲遍法界之供養也。能依此祕觀而供養者。其功德自非尋常之比。附錄惠果和尙一偈。學者宜深味之。

我今所獻諸供具。一一諸塵皆實相。實相周遍法界海。法界卽是諸妙供。
供養自他四法身。三世常恆普供養。不受而受哀愍受。自他安住祕密藏。

十三　護摩

密教實修之法則。除通常念誦供養而外。有所謂護摩法者。其法在事相中頗關重要。卽凡諸尊法中。無不附有護摩。且灌頂之中間。必修此法。此法雖亦不外念誦供養。而其特異之點。則在投供物於火中而燃燒之。蓋原爲印度事火婆羅門教之作法。密教襲用其形式。以爲接引外道之方便者也。

護摩之正邪

護摩之語義爲焚燒。在彼外道。以爲神在天上。惟燒供物爲烟。乃可達於其口。故其行此法也。不過爲火食供養之意。如來爲令其捨去邪護摩而歸入正護摩也。隨順彼教而說此火法。不僅以爲供養本尊之用。且視爐中諸物爲煩惱。以智慧之火燒盡之。而使其新生菩提心之萌芽。其形式雖略同。而意義則差別若是。大疏云。

護摩義者。謂以慧火燒煩惱薪。令盡無餘之義也。

尊勝佛頂修瑜伽法軌云。

護摩者。此方爲火天。火能燒草木卉林。無有餘者。火者智也。智火能燒一切無明株杌。無不盡燒。

外道護摩之不免爲邪行者。蓋由不知火之自性及業用耳。密教既了知火之自性之爲本不生。周遍法界而不二平等。其業用復能燒盡惑業苦之三道。故其修護摩也。必內住於三平等之觀。而後從事於作壇之修法。內外相應。則斷惑證理之功德自顯。若不解密意而徒爲世諦之護摩。是又與外道幾無差異矣。大疏云。

內護摩

應知護摩有二種。一內二外。……護摩是燒義也。由護摩能燒除諸業。以一切衆生皆從業生。由生轉業。輪迴無已。以業除故。生亦得除。卽是得解脫也。若能燒業者。名曰內護摩也。

外護摩

今日一般外護摩之修法。作壇與爐。備種種供物及他器具。召請本尊等衆於壇上。於是爐中燃火。以一定數之薪木等物。順次投於火中。以供本尊而祈其所願。因祈願之目的不同。而壇爐供物之形狀。及修行之時間方位等類。均各隨之而異。雖可概分爲四種五種之法。其不能須臾離內護摩之觀想。則一而已。爐壇也。本尊也。行者之身也。三者之相。雖儼有差別。然六大之體性。固本來圓融無

礙而平等平等也。行者以自身爲爐壇。故爐壇之身。與行者之身不二。爐壇之薪。與行者之煩惱不二。爐中之火。與自身之智火不二。又以本尊之身爲爐壇亦然。本尊與行者。各有身口意之三密。爐壇亦自有身口意之三密。觀此三者之三密。各皆平等不二。而以阿字本不生之智火。燒盡生死流轉之惑業苦者。密教深秘之作法也。能住此觀智而脩護摩者。是爲事理俱密之行。煩惱卽菩提之眞理。具顯於此。其能成就世出世間之願望。固其所也。

十四　四種修法

密教修法之種類。隨祈禱之目的。而有四種五種之區別。四種成就法者。卽息災、增益、敬愛、降伏也。此四種法通於金剛胎藏之兩部。若以敬愛附入增益法時。則併爲三種。與胎藏三部諸尊之內證本誓相當。卽息災爲佛部之內證。增益爲蓮花部。而降伏爲金剛部也。若再加入鉤召。則共爲五種之法。卽當於金剛界五部之諸尊。蓋

以寶部配增益。蓮花部配敬愛。而羯磨部配鉤召也。

佛敎最大之目的。在使一切有情。斷煩惱而證菩提。今此四種祈禱。乃似偏重於世間利益者。何也。夫以俗事言之。所謂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世間德義。類多須外緣資助。方易成辦。而『先以欲鉤牽。後引入佛慧』者。又佛敎通常攝機之方便也。衆生之性欲。種種無邊。則救濟之妙用。自不宜限於一道。況以密敎之敎義言之。旣云卽事而眞。當相卽道矣。則離世間外無復有出世間。離世間悉地外。又安有出世悉地之可求乎。六大四曼之敎理。兩部曼荼羅之法門。三密加持之行軌。無一在當相卽道卽事而眞之外。如必盡捨現實之人世生活而遠期成佛於他方世界。是猶未泯生佛隔歷之偏執者也。當知密敎成佛之理想。不外以現實之幸福爲基礎。苟能成就現世所願者。則成佛之願。亦自能滿足。若徒以凡情淺見測之謬矣。

息災法者。止息災害之作法也。吾人所遭一切苦患。皆由惑業所生罪惡之結果。今

依法身如來三密加持之力以懺悔惡業。則苦果當自消滅。假如篤志修行者。或遭種種障礙。使其有志不遂。此其害與天災地變水火等難之妨人生命者。不相上下。皆可修法以止息之。災息則自寂靜。如以水洗淨垢穢者然。故息災法爲水大之三昧耶。壇形用水大之圓形。色亦尙白。其他方位時間。俱各稱是。

增益法

五大願中。一云『福智無邊誓願集』增益法卽所以滿足此種誓願者也。此法雖亦仗法身三密之加持以增進福利。然非僅以勢位富厚爲務也。凡祈求神通智慧。與夫集六度四攝之功德法財以增進成佛之階位者。皆屬此法之範圍。福利之自此增殖也。猶如動植物之發生於地上。故增益法爲地大之三昧耶。壇色方位等等。亦皆應之而變。

降伏法

降伏法所以退治怨敵者也。所謂怨敵者。非私人仇讎之謂。蓋佛滅度後。多有惡人。恃大勢力。惑亂正法。犯五無間。對於如是之人。深生悲愍。當有以降伏其惡心而轉令向善。此法以退治敵人之煩惱爲主。雖若暫與以不利。而心實出於悲愍。故同時

應爲彼修息災之法。且非深行之阿闍黎。不得擅作。否則效驗雖呈。而作者必難免重罪。此法能摧壞惡業。與火力之燒盡一切相似。故爲火大之三昧耶。壇色方位亦依之。

敬愛法者。使人皆敬愛之謂。語云。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大之若社會國家。小至於個人家庭。無不以和合爲貴。吾人修行而得蒙諸佛菩薩之加被。或爲諸天善神所守護。是亦屬於敬愛之利益也。名花皆足使人愛悅。故敬愛法屬於蓮花三昧。壇形像之。其方位向於西方者。以其爲蓮花部之方位也。茲舉四種修法之異點。列表如次。

種類	息災	增益	敬愛	降伏
壇形	圓	方	蓮花	三角
色	白	黃	赤	黑
心	憺泊	悅樂	喜悅	忿怒

眼	慈悲	金剛	瞋怒
座法	薩埵跏	蓮座	賢座	丁字立
念誦	默	不出聲	出聲	大聲
起首	初夜	初日	後夜	日中或夜半
方角	北	東	西	南

十五　十八道略說

密教之所謂一座行法。即實修念誦供養之儀式也。頓證菩提之要道。實在於是。若未從事修習。殊難領解其妙。其儀式之繁簡。種種不同。茲就最略者示其一班。可見其次第組織。有條不紊。各存精意於其間。若就淺略言之。則此行法次第。不外準印度款待大賓之程序。以召本尊而修供養者也。大概可分爲三段。

第一　前供養（十八契印）

十八道之意義

兩部不二之法

第二　瑜伽

第三　後供養

十八契印者。弘法大師所記惠果之口訣。近今通用於諸尊法。而爲四度加行之首。亦稱爲十八道。道者。行者修入之方便所行之道也。其數之適爲十八者。既可表大般若之十八空。又以表凡夫有漏之十八界。卽爲法身如來之功德。且合金剛界九會與胎藏中台之九尊。而示其爲兩部不二之行軌也。印契雖有十八。可概括而爲六法。茲示其略目如次。

（一）護身法五　此爲莊嚴行者之必先盥沐華服也。

（一）淨三業　觀一切法自性淸淨。以印言加持。使三業垢穢消除。

卽成殊勝內心澡浴。

（二）佛部三昧耶　警覺佛部一切聖衆。使皆加持護念行者。因此獲得身業淸淨。罪障消滅。

(三)蓮花部三昧耶　警覺觀自在菩薩及蓮花部聖衆。加護行者。獲得語業清淨。辯才無礙。

(四)金剛部三昧耶　警覺金剛藏菩薩及金剛部聖衆。加護行者。獲得意業清淨。三昧現前。

(五)被甲獲身　由印言力。卽成被金剛甲冑。一切諸魔。悉見行者威光赫奕。不敢障難。

(六)地結　以印言加持地下。使成金剛不壞之界。大力諸魔。不能動搖。所有穢物。悉皆清淨。

(七)四方結　從印流出熾燄。繞身成金剛堅固之城。諸魔惡人虎狼獅子。不能附近。

(二)前結界二　此與後之道場莊嚴。如清道設席以備嘉賓蒞止。

(三)道場莊嚴二

（八）道場觀　以觀心建立本尊之曼荼羅。備修供養。其觀法各隨本尊而異。

（九）虛空藏　從印流出無量供具。於本尊及一切聖衆前。成眞實廣大供養。

（四）勸請三

（十）殷勤奉迎。

（十一）送車輅　想成七寶莊嚴車輅。送往諸佛淨土。

（十二）請車輅　無量聖衆。乘此車輅。來至道場。住虛空中。

（十三）迎請　本尊不捨悲願。從車輅下降於道場。

（五）後結界三

（十三）明王結界　本尊降臨。更嚴警衛以絕窺覬。

（十四）虛空網　聖衆既入道場。再請大力菩薩。辟除諸魔。使悉地易成。

（十四）虛空網　爲防天魔障礙。再覆上方以金剛堅固之網。

(六)供養三　備事理殊勝之妙供。種種款待。

(十五)火院　金剛牆外。上下四方。復以火燄圍繞。使無間隙。

(十六)閼伽　沿印度習慣。奉獻自性清淨之水。想浴聖衆雙足。

(十七)華座　從印流出無量金剛蓮花。一切聖衆。悉皆獲得殊勝之座。

(十八)普供養　諸尊着座後。隨獻種種供物。凡振鈴塗香華鬘燒香及禮讚等。均屬於此節目中。

供養之程序。其不憚若是委曲繁重者何也。以俗事例之。殆以聯賓主之歡。實則爲開生佛一致之覺悟而行之者也。其正行瑜伽之際。復有三種之別。

瑜伽
- 入我我入　身業與本尊融合一致。
- 正念誦　語業與本尊融合一致。
- 字輪觀　意業與本尊融合一致。

後供養之次序。與第十八普供養之節目略同。惟加以撥遣奉送而一座行法以畢。十八道實修之法。向例須先禮拜懺悔數十日。然後傳授。茲爲結緣之故。再就入我我入觀等語其大略。但仍須傳授後方可習之。

（一）入我我入

入我我入觀者。以本尊入我身。以我入本尊身。觀本尊身與我身無二無別之觀法也。行者住於此觀。自能發現本具之覺性。今舉其一例示之。先結定印。平直其身。觀胸中有阿字變爲月輪。月輪上有鑁字。變爲法界塔婆。此法界塔婆復變爲大日如來。身相白色。萬德莊嚴。自頂上放大光明。遍照十方世界。既以自身作如來已。次觀壇上亦有阿字。如前變月輪塔婆以成本尊。放光遍照。與己身平等無二。以本尊三密遍於法界之故。吾身本來在本尊身中。吾之三密亦遍法界之故。本尊本來在吾身中。不特我與本尊如是。並觀一切衆生之胸中。亦有阿字變爲月輪以成本尊。自頂上放大光明。我身與本尊及衆生之三者。平等平等。恰如明鏡互相輝映。其影之

融卽涉入。重重無盡。一切有情。雖不知此理。以我之功德力。本尊之加持力。及法界之增上力。三力俱足故。卽能轉三業之罪障而爲三無盡莊嚴。是自利利他之行。皆依此一觀而得成就也。

(二)正念誦

正念誦者。於念誦眞言之際。作與本尊彼此涉入之觀。依口密而與本尊同體無二之觀法也。先以念珠入於掌內。加持發願。次以珠當胸記數。觀本尊心月輪上。有眞言梵字。右旋列住。自己心月輪上亦然。本尊所誦眞言之字。自本尊口出。入於我頂。至心月輪上。右旋列住。我誦眞言之字。自我口出。入於本尊之臍。亦至心月輪上右旋列住。如是相續往來。輪轉不絕。且觀且誦。滿眞言百八遍。或千八十遍。本尊與我既已無二無別。故依我與本尊共誦眞言之功德。而一切衆生之語業。亦無不淸淨。是修法中之秘觀也。凡觀想之字。皆限於梵文。此外他節所述均同。不可誤爲觀想漢字。

(三)字輪觀

前身語之二密。既與本尊一致矣。再有觀意密與本尊無二一體之法。卽字輪觀也。此觀亦結定印。想心月輪上有阿縛羅賀佉五字。右旋列住。了了分明。次就字義輾轉相攝觀之。阿字諸法本不生不可得故。縛字自性言說不可得也。縛字自性言說不可得故。羅字塵垢不可得也。羅字塵垢不可得故。賀字因業不可得也。賀字因業不可得故。佉字等虛空不可得也。如是順觀已竟。又自佉字逆而觀之。觀想良久。言忘慮絕。惟有心月輪潔白分明。是名無分別觀。

密宗要義

初祖大日如來　二祖金剛薩埵　大日釋迦別體論

第四編

一　密教之起源

大日如來自受法樂之故。對其從心流出之無量眷屬。說法於光明心殿及自性法界宮中。金剛薩埵受而結集之。是爲密法授受之始。故上溯密教之初祖及第二祖。卽爲大日如來與金剛薩埵。顯教教祖釋迦牟尼佛。在距今三千年前。降生於印度王宮。出家修道。以入涅槃。盡人所知也。密教之教主大日如來。則爲遍法界之身。不可求之於歷史紀載。於是二教教主之異同問題。隨之而起。從來關於此點。有別體同體二種解說。其主別體論者。蓋據二教論有「釋迦三身大日三身各各不同」之語。且金剛頂經謂一切義成就菩薩。卽悉達太子。蒙毘盧遮那之驚覺。入密修行。而後經五相以成佛身。由是謂大日釋迦。一爲能現之法身。一爲所現之生身。本地垂迹。顯有瞭然之區劃。雖然。

大日釋迦同體論

是自一門普門之別以對辨顯密。義固如是耳。觀普賢經有云。釋迦牟尼佛。名毘盧遮那。付法傳有「法報應化體同用異」之語。興教大師亦嘗引羂索經金剛仙論以明三身一體之義。他若卅七尊出生義。秘藏記等。其證亦多。當知尅實論之。則攝迹歸本。大日外無復有釋迦。此二佛同體論之說也。

既以大釋二佛爲同體。則釋迦一代四十九年中。究以何時說兩部大經乎。從來有成道初七日。與法華涅槃中間。或涅槃後等種種異說。要之如來圓音妙境。非凡情所能計度。卽綜合諸說而謂四十九年中皆常說密教。亦未爲不可。

釋迦說密之時

金剛薩埵受灌頂於大日如來。爲吾輩迷界衆生之代表者。此菩薩在金界曼荼羅。位於羯磨會東方阿閦佛之前。又爲理趣會十七尊之主尊。在胎藏曼荼羅。則爲金剛手院之主尊。或稱金剛手。或稱執金剛秘密主。又有持金剛具慧者及普賢薩埵諸稱。五秘密儀軌云。

金剛薩埵名位及異

金剛薩埵者。是普賢菩薩。卽一切如來長子。是一切如來菩提心。是一切如來

祖師。金剛頂經開題云。

一切衆生。最初發心。悉由金剛薩埵加持。故金剛薩埵。名一切如來菩提心。

二　東西傳播之始

三祖龍猛
四祖龍智

龍猛菩薩。當釋迦滅後八百年頃。應佛之懸記而生。入南天鐵塔。親承兩部大法而傳之於龍智菩薩。龍猛者或又譯稱龍樹。顯敎大乘各宗。無不賴以弘傳。世稱爲八宗之祖。千部之論師也。龍智菩薩住錫南天。位登聖地。世壽逾七百餘歲。玄奘三藏留天竺時。曾往受學。（見三藏行狀）此二菩薩爲付法之第三四祖。皆印度產也。其事迹姑不具論。其承龍猛龍智之敎而流傳密法於中華者。則自開元入唐之善無畏金剛智二三藏始。距今千二百餘年前事也。

當善無畏三藏未來之先。秘密思想之流傳於震旦者。已漸不少。吳之黃龍二年。竺

密經翻譯之始

律炎譯摩登伽經。首載密咒。東晉時已有孔雀咒經之翻譯。其相繼來華之佛圖澄曇無讖菩提流支諸人。並擅咒術。然彼等於兩部大法未有承受。且流傳未廣而系統不明。在密教僅屬支流。不過爲善無畏之先驅而已。

三　善無畏一行略傳

善無畏先驅之

善無畏三藏爲中天竺摩伽陀國之王子。嘗一度登位。旋讓與其兄而出家學法。初學中論空部。後入龍智之門。名震五天。復以八十高齡。齎梵夾自天山北路以入長安。時爲開元四年。玄宗皇帝聞其至也。遣使至邊境迎之。禮爲國師。次年譯虛空藏求聞持法一卷。十二年奉詔譯密教根本教典大日經七卷於洛陽。翌年完成。隨講其祕義。而命弟子一行禪師筆記之。卽現存之大日經疏二十卷也。其後復譯蘇悉地蘇婆呼童子等經。開元二十三年入寂。世壽九十九歲。玄宗震悼。贈鴻臚卿。

大日經之譯講

一行禪師俗姓張。唐初佐命剡國公公謹之孫也。幼年聰明。讀書不再覽。已能暗誦。

尤精天文歷算之學。初隨普寂禪師出家。其後縱遊南北。究尋陰陽讖緯之奧。嘗著大衍歷。糾正從來歷法一日之差謬。世皆驚爲聖人。及善無畏三藏東來。遂受學密藏。參預譯場。筆記大日經疏。兼有字母表。宿曜儀軌。北斗護摩諸撰述。開元十五年示寂。世壽四十五歲。玄宗爲廢朝三日。御撰碑銘以悼之。謚曰大慧禪師。

付法八祖

善無畏門下。有寶畏，明畏，及新羅僧不可思議。玄超等人。要以一行禪師爲最著。此二師弘傳密教之功績甚大。後世顧不列入付法正嫡之內者何也。蓋所謂付法八祖者。係指兩部大法。師資相承。血脈未斷者而言。此意出於弘法法大師付法傳及十住心論。一行禪師雖自善無畏金剛智二三藏受兩部之法。其後均無付法之人。是以不在弘法大師相承直系之內。若不拘血脈次第。惟就護持密教。弘傳於南閻浮提而言。則大日金薩法界宮中之授受。原非閻浮出現之祖師。故可除去二聖而加入善無畏一行二祖。是則名爲傳持之八祖也。日本東密台密兩家。關於祖師系統。異說極多。茲不具述。

傳持八祖

四　金剛智不空惠果略傳

第五祖金剛智三藏。南天竺婆羅門種。或云本爲中天竺刹利王之第三子。以隨南天竺使節入唐。故亦稱南天竺人。十歲出家於那爛陀寺。二十歲受具足戒。嘗學瑜伽唯識等論於勝賢論師。卅一歲從龍智菩薩學密部。承事七年。得受五部灌頂。諸佛祕藏。無不通達。其自天竺入唐也。係遵從南方之海道。歷程三年。備經艱阻。以開元七年到廣州。八年達長安。蓋後於無畏三藏四年也。到唐後同無畏三藏共弘密教。譯經傳法。備顯靈異。所譯有金剛頂略出經。準提陀羅尼經等數種。又著瑜伽供養次第法，五祕密口訣等。開元廿九年寂於東都廣福寺。世壽七十一歲。代宗朝贈開府儀同三司。謚號大弘教三藏。

第六祖不空三藏。南天竺師子國人也。十四歲時於闍婆國遇金剛智三藏。爲其弟子。隨之入唐。助譯經軌。受習大法。廿餘年未離左右。金剛智三藏滅後。奉遺命再求

密教極盛時代

兩部廣本大經於天竺。天寶二年抵師子國。遇龍智菩薩。蒙授以兩部二十萬頌之大經。及其他眞言秘典五百餘部。又復遍歷五天以求密藏。天寶五年歸唐。爲玄宗灌頂於宮中。此後屢開灌頂壇。四方學徒雲集者數千人。所譯經軌凡百數十部。中華密教之隆盛。至此而極。其備受三朝之尊崇。古無其比也。大歷九年入寂。世壽七十歲。代宗廢朝三日。特贈司空。謚大辯正廣智不空三藏和尙。

七祖惠果

第七租惠果阿闍黎。俗姓馬氏。幼隨大照禪師謁不空三藏。三藏一見驚爲法器。撫而敎之。十五歲時已著法驗。其後受兩部傳法密印。爲代德順三帝之師。不空三藏之弟子雖多。其能傳三藏之衣鉢者。惟惠果而已。惠果弟子中。有若訶陵之辯弘。新羅之慧日。劍南之惟上。河北之義圓。皆惟受一部之法耳。其並傳金胎兩部者。惟義明供奉及日本弘法大師二人。弘法大師入唐時。惠果已五十九歲。次年遇見於青龍寺。惠果一見大喜。瀉瓶無遺。臨壇時屢有「不思議」之稱嘆。付法既畢。旋於是年（永貞元年）十二月示寂。世壽六十歲。弘法大師曾爲撰書其碑文。自惠果遷

法流東漸

唐季之衰微

化。而中華之密教漸不復振。四十年後。遭唐武宗會昌五年毀佛之變。雖自大中元年後。佛寺漸復。而密教竟不可重覩前日之盛況矣。

八祖弘法大師

五　弘法大師略傳

第八祖弘法大師名空海。日本讚岐人。幼極聰穎。有神童之稱。十五歲至京師攻漢籍。學虛空藏求聞持法於沙門勤操。十八歲入大學。二十歲就勤操出家。旋受具戒。嘗於和州久米寺東塔下感得大毘盧遮那經。苦其難解。遂興入唐求法之志。延歷二十三年七月。同遣唐之使出發。八月在福州上陸。十二月抵長安。時年三十一歲也。

入唐之次年。奉敕往西明寺。是爲唐之永貞元年。於其間遍訪名師。遇惠果阿闍黎於青龍寺東塔院。惠果喜其夙契現前。有待汝已久之語。隨於六月七月授兩部灌頂及百餘部之密軌。遂爲青龍門下之正嫡。元和元年（卽日本大同元年）奏請

歸國。十月入博多。賚所請經論二百十六部。並兩部曼荼羅諸種法器。作成目錄。奏上於平城帝。

大同之末。奉詔入京。是後遊化諸地。開灌頂壇於高雄山。授傳教大師等以兩部灌頂。奏請高野山爲修禪之地而創建金剛峯寺。其後朝野之尊信益加。弘仁十三年。太上天皇並廢太子同受灌頂。十四年敕賜東寺爲鎭護國家弘通密教之道場。改號教王護國寺。天長元年祈雨於神泉苑有功。任少僧都。自是奉敕爲鎭護國家修法講經於禁苑之事。不遑枚舉。承和二年三月廿一日。入定於高野山。世壽六十二歲。八十餘年後醍醐天皇追諡弘法大師。其著作如前編所舉外。尙有十住心論，大日經開題，三敎指歸，付法傳，及詩文集等。共二百餘卷。

弘法以前之密敎

大師入唐之先。日本已有役小角。越泰澄諸人。各以持咒靈異顯於世。道慈律師則請來求聞持法。玄昉則請來大日經義釋等。密敎在斯時。已漸茁萌芽矣。然不過附從於諸宗。爲片段的傳述而止。及大師歸國。而後制定所依之經論。作二敎論，十住

立敎開宗

心論。爲橫豎二門之判釋。一宗之面目精神。至是大顯。世方知眞言教義有在兩一乘教之上者。此其立教開宗之偉績。所由超邁前賢。宜乎南都諸碩德爲之悅服歸禮也。大師天才卓越。嘗取涅槃經偈意作伊呂波歌。爲日本假名之創製者。其書法繪畫彫刻。皆足垂範百世。又嘗設綜藝種智院。開平民教育之端。並致力於鑿池築堤等種種利國福民之事。其在日本文化史上之功績若是。故其國人至今敬仰不衰云。

六　東密與台密

唐代日僧之學密法於中土者。在弘法大師前後。共有八人。世稱入唐八家。其中若傳教，慈覺，智證，三大師。皆原爲天台宗之人而學密教者也。是爲台密之三家。常曉，圓行，惠運，宗叡，四人。皆弘法大師之法裔。以東寺爲中心而宣揚密教者也。故對台密而稱曰東密。東密者。依弘法大師稟兩部一傳之血脈。以金剛胎藏爲「二而不

二。而建立兩部門。台密則依兩部別傳之血脈。且以法華空假中三諦爲根本義。故分金胎爲二。而其外另立蘇悉地之不二。是爲三部門之建立也。台密至慈覺大師始盛。其判教也。謂眞言宗與天台宗爲理同事別。智證大師又以爲理同事勝。蓋謂天台眞言理論雖同。而事作法則眞言爲勝云云。是與東密顯異者也。

傳教大師入唐時。學法於越州順曉阿闍黎。係善無畏所傳義林之弟子。慈覺，智證，圓行等。則學於惠果之弟子義操法潤。及其再傳弟子義眞，法全，文璨諸人。今東密五人中。弘法以外四人之血脈。已無繼續者矣。

七　野澤十二流

弘法大師著名弟子凡十人。以實慧眞雅爲上首。南池院源仁。兼受實慧眞雅之傳。而其門下有益信（本覺大師）聖寶（理源大師）二傑。遂爲後代廣澤小野二流之初祖。世稱源仁及益信聖寶爲事相之三師。

益信傳寬平法皇。法皇傳寬空。寬空傳廣澤遍照寺之寬朝。因此有廣澤之號。寬朝傳濟信，性信，以至於寬助。其門下付法者六人。各爲一流之祖。

聖寶傳觀賢。觀賢傳淳祐。元杲。以至仁海。以其住於小野之曼荼羅寺。故小野稱號自此始。仁海傳成尊。成尊有弟子三人。是小野六流及中院流所由起也。其系統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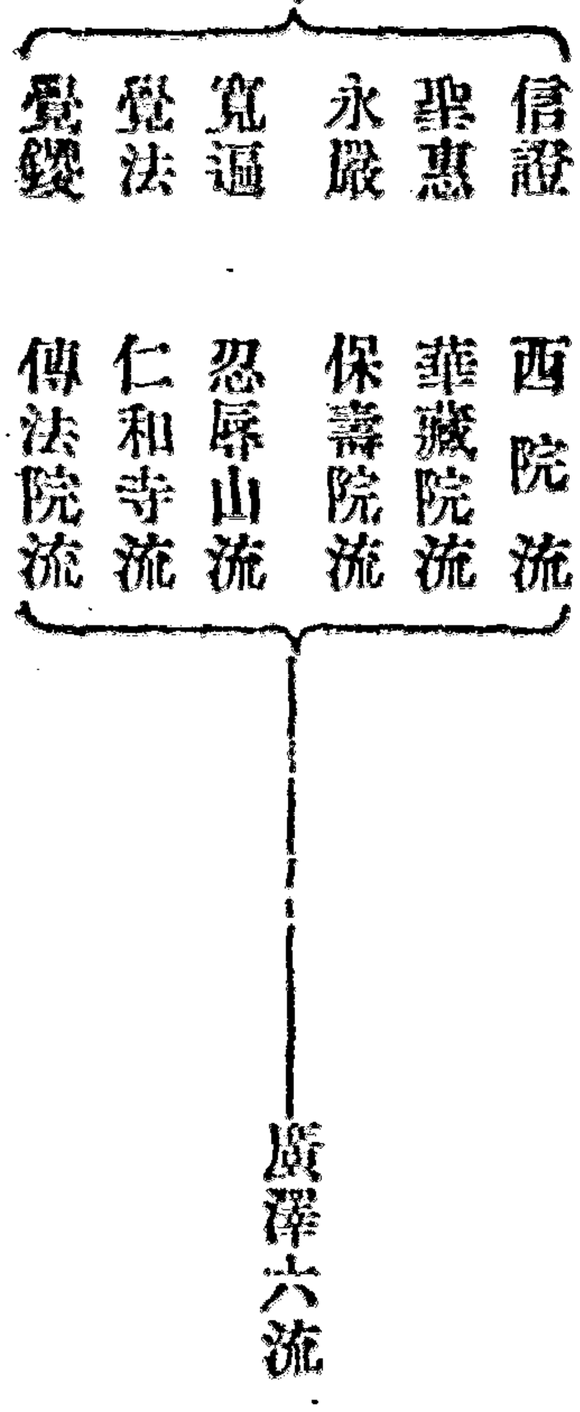

根本十二流

一法界多法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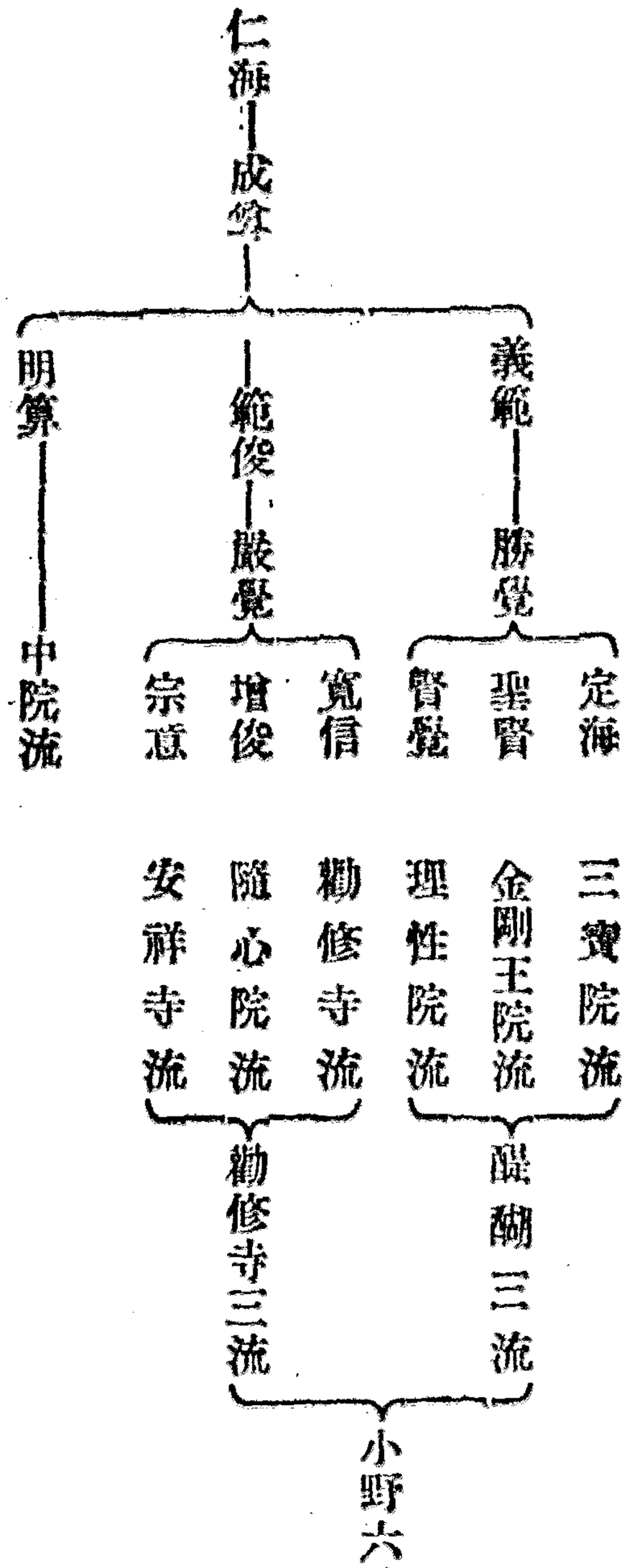

野澤十二流之分派。約在弘法大師歸國後三百年間。此際可稱爲事相隆盛之時代。其稱此十二流爲根本法流者。以東寺每年之後七日御修法。惟以十二流承修故。其後各派又復分岐。遂由十二流衍至七十餘流之多。推此野澤分流之原。不外基於一法界。多法界相違之點。一法界者不二門。多法界者而二門也。善無畏三藏

有云。當於無差別中解差別義。差別中解無差別義。學者能悟達二而不二不二而二之終歸一致。則於各流自無深淺之譏矣。

八　新古義之分派

根來山加持身說法

本宗教相之發展。入鎌倉時代而大盛。此時高野山對於大日經之教主。分本地身加持身兩派學說。賴瑜僧正住高野之傳法院。大主張加持身說法之說。兩派常啓鬥諍。賴瑜遂率徒衆遷於根來山。由是教相上。成爲新古義之角立。加持身說法者。蓋大日經之教主。固爲自性法身。再就此自性身分爲本地加持之二。謂本地身爲六大一實無相絕待之佛。在此位無言語說法之義。必此本地法身入於神變加持之三昧。始有說法之用。是則名爲加持身。以此加持身爲眞言之教主。是曰新義。他

本地身說法

一說則不如此劃分自性身爲本地加持。惟以本地身爲教主。是曰古義。兩說皆根據經疏而各異其見。究不過就法身說法而細論分別耳。其於卽身成佛之大事。固

無違異也。根來山後經兵燹。分樹法幢於豐山長谷寺及京都智積院。由是高野山爲古義之大本山。豐山智山爲新義之大本山。古義派學風之集大成者。羣推野山之宥快。及東寺之杲寶。故並根來賴瑜而稱爲教相之三師。

九　興教大師略傳

興教大師名覺鑁。日本嘉保二年（卽宋哲宗紹聖二年）生於肥前鹿島。弘法大師滅後二百六十一年也。自幼有志爲人天師。十六歲剃度於仁和寺寬助僧正之門。受十八契印護摩諸儀軌。其後歷學諸宗。窮極性相蘊奧。廿七歲登傳法阿闍黎位。灌頂時眉間出白光。照耀道場。嘗修求聞持法。未得其驗。繼受秘訣於賢覺僧都。修之百日。悉地遂成。鳥羽上皇不豫。夢僧咒香水洒之而愈。及得見師。卽夢中人也。是時距弘法大師開宗已三百年。一宗之紀綱漸弛。高野山略有頹廢之勢。師奮然以復興爲己任。長承元年建傳法院於高野山。修大傳法會。宣揚宗風。上皇特親臨幸。翌年再受法於東密台密諸阿闍黎而傳法院流於以大成。師旣受上皇敬禮。他

寺僧徒。頗懷嫉妬。長承三年。詔師以大傳法院座主兼金剛峯寺座主。師辭兼職而入定於密嚴院。嫉者之意仍不解。保延六年。聚衆攻之。師方入不動明王三昧。亂僧毀戶入。惟見二不動明王像。試鑽以箭鏃。木像出血殷然。亂僧始大駭。師見不動明王之代己受苦也。感泣出定。去而之根來。事聞上皇大怒。譴罰有差。敕師還山。師仍請居根來之圓明寺。嘗入阿字觀。金字現壁間。光煥室內。逮師入滅。壁間梵文猶在也。康治二年。跏趺結印而示寂。世壽四十九歲。元祿三年。勅諡興教大師。

師一生致力於教界革新運動。既已遍學八宗。振興教學。而事相復集東台野澤之大成。雖遭逢障難。所志未獲竟遂。然其偉大之精神。足使百世下聞風興起。此後鎌倉時代教學之隆盛。多承師影響致然。賴瑜之遷置傳法院於根來山也。在師滅後之百四十五年。迄今日本全國眞言宗寺院一萬一千所。其十分之六。皆汲師之法流。羣仰師爲新義眞言宗之開祖云。其著作有密嚴諸秘釋，遺教錄，淨菩提心私記。諸流通用口訣。等行於世。

三本不同

第五編

一　大日經大意

大日經爲兩部大經之一。具云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此經有三本不同。（一）曰法爾常恒本。是諸佛菩薩無始無終所說之法曼荼羅。大疏所謂十佛刹微塵大衆。各各廣說身口意之差別法門。無有限量也。（二）曰分流廣本。卽龍猛菩薩入南天鐵塔。自金剛薩埵受傳此經。記持不忘。以流布於人間者。此本浩瀚。有十萬頌云。（三）曰分流略本。則係龍猛菩薩自十萬頌之廣本。採集精要而成。略有三千餘頌。善無畏三藏在佛光寺譯出之七卷是也。十萬頌之廣本。雖未流行。然經善無畏金剛智諸人片段的譯傳者。亦復不少。且善無畏爲一行禪師講此經時。常並其所能記憶之廣本。共同解說。凡廣本中之深義要點。幾皆盡在一行疏中。七卷經中有缺略者。疏皆補之。故此二十卷大日經疏。亦爲本宗相承之要典。

教相之根本

大日經爲佛部蓮花部金剛部三部門之建立。胎藏界本爲理平等之法門。而寄於堅差別之說相以明之。視金剛頂經比較易解。全經三十六品中。以第一住心品爲一經之主幹。住心品者。可視爲人類精神之說明。其論列之次第。自無道德無信仰之低級者。漸次向上。以至於萬德圓滿之佛位。包容人生觀宇宙觀於阿字本不生論中。而究極秘密成佛之本源。眞言宗教相之根本。惟在此品。其第二品以下。說明實修成佛之方法。皆屬事相之部。第七卷之五品。則猶附錄也。以圖示之如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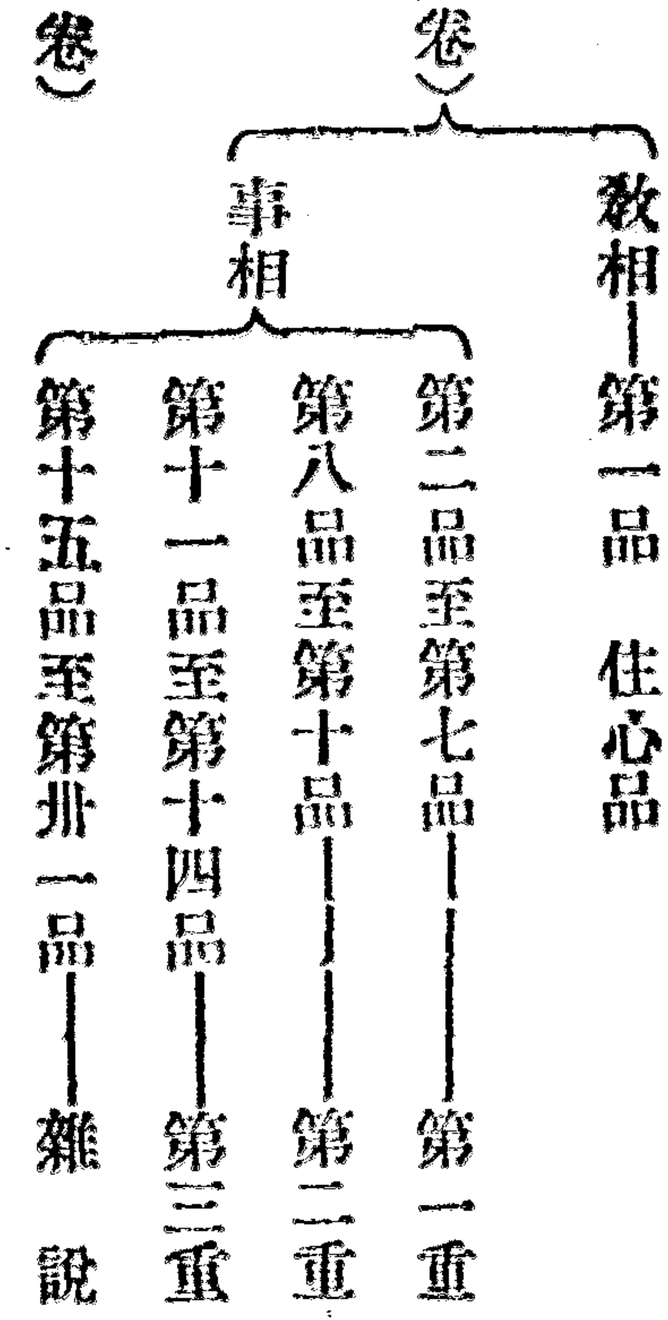

大日經六卷所說。不出於「菩提心爲因。大悲爲根本。方便爲究竟。」三句之外。此三句者。又不外說明菩提心之始中終也。經中既以「如實知自心」釋菩提。而其說明自心之順序方法。概見於金剛薩埵對如來所發之九問。其九問者。

一云何此心有菩提種子發生乎。　二菩提心發生時如何相貌。

三菩提心經幾何階次而續生乎。　四迷妄心之差別諸相云何。

五經幾何時而得究竟之淨菩提心乎。　六是心所具之功德如何。

七當如何修行而能得無上悉地乎。　八衆生之迷妄識心如何。

九瑜伽行者修得之特殊淨心如何。

大疏謂「從此以後。迄至經終。皆是如來酬九問之意。廣分別說」。大日經既全爲對此九問之答。故全部大日經。皆可納之於九句。九句又可納之於三句。三句不外自心之說明也。所謂自心之說明者何也。卽謂吾等凡夫胸中。本皆具有五智四身之德。毫無缺少。彼胎藏曼荼羅。卽以此本具之德。圖

繪而開示之者耳。凡夫雖具此德。而未卽開顯。如嬰兒之隱於母胎。故大日經爲胎藏界之法門。

二　金剛頂經大意

金剛頂經說金剛界修生之法門。金剛界曼荼羅。卽據此經而圖示之者也。此經有四種不同。（一）曰法爾常恒本。（二）曰塔內安置無量頌之本。（三）曰分流十萬頌廣本。（四）曰四千頌略本。法爾本，廣本，略本，之意義。與前述大日經同。塔內安置本者。有無量頌。非凡夫心力所能受持。故永祕藏於鐵塔之內。十萬頌廣本卽龍猛菩薩自塔中誦出者。與大日經並稱兩部二十萬頌之大經。不空再渡天竺時。雖曾得此法藏。惜乎繙譯未了而逝。今所流布之金剛頂經。惟四千頌略本中之一部分耳。

金剛頂名義

頂者最勝之義。尊上之義。謂此金剛敎於諸大乘法中。最尊無上。故以頂名。金剛頂

經之題名。應爲金剛頂瑜伽經。然經軌之冠此五字者不少。而無單題金剛頂瑜伽經者何也。蓋此經爲大日如來在十四處十八會所說。金剛頂瑜伽者。乃十八會之總名。今所存者概屬十八會中之一部。故不得不加以部分之標題。應知經軌之冠此五字者。皆廣本中抽出之一部耳。

十八會之初會。名「一切如來眞實攝大乘現證大敎王」。其中有四大品。一曰金剛界品。二曰降三世品。三曰遍調伏品。四曰一切義成就品。第一品說六種曼荼羅。第二品說十種曼荼羅。第三四品各說六種曼荼羅。金剛智三藏所譯略出念誦經四卷。係據初會四大品之精要。而略參以後會十七會之趣意而成者也。不空三藏所譯攝大乘現證大敎王經三卷。則僅譯出初會第一品所說六曼荼羅中最初之金剛界曼荼羅者也。宋代施護譯有與不空所譯同名之經三十卷。是雖全譯初會之四大品。然以其出於弘法大師之後。故不爲本宗所重視。眞言敎徒常所誦讀之般若理趣經。出於第六會「大安樂不空三昧耶眞實瑜伽品」中。宋代法賢譯大

教王經七卷。亦第六會之一部也。

此經說法身佛內證之境界。原爲智差別之法門。而故寄於胎藏部以作五部門橫平等之說相其經之一部分。如爲同意義的反覆。初心頗難索解。其與大日經顯然之區別。卽一以「如實知自心」爲本旨。而探究自心之性。一則以此探究之智慧爲對象。而說此智之差別作用。卽一說固有之方面。一說修行之方面。以世間文字相喻之。大日經之宇宙觀。注重於不生平等之方面。不免略近於消極的一元的。金剛頂經則較爲活動積極。故有差別多元之傾向。且善無畏深於空宗。金剛智擅長唯識。二人譯撰經疏之時。自不免略帶色彩。此後一多法界之分歧。並皆濫觴於二經。要之諸法本不生者。爲二經共同之眞理。卽理智二者各皆本來不生。二而不二。不可以先後本末論也。

全經十八會中。第一會及第六會以外。未有譯者。然其要義。已略見於略出經與教王經。且散見諸儀軌中。金剛智三藏復以四千頌本之深旨。口授不空三藏。不空筆

記爲義訣三卷。金剛頂經之要諦。有待義訣而明。亦如大日經之不可無一行疏記也。惜乎此三卷義訣。今惟存其一卷。義訣及大日經疏最近潮州義安路密敎重興會有新刊本

三　卽身成佛義大意

佛敎之法門無量。不外以成佛爲究竟之目的。且成佛皆須經歷三阿僧祇劫之時間。此顯敎各宗所略同也。密敎以法力殊勝之故。僅依一念一時一生之修行。現世亦能證果。此義固源於兩部大經。非弘法大師所臆創。然其特標此義以示別於顯敎者。則自弘法大師始。大師爲顯三密深義故。特撰此卷及聲字義，吽字義，三書。或云此書係在淸涼殿講宗義時所作。卽者，有不離及速疾義。身者，卽此父母所生之身。謂不離凡身。證佛身故。不經劫數。到佛地故。書中特舉二經一論八個證文。以明卽身成佛之理。並該攝八祖相承之深旨。作二頌八句之文。分嘆卽身成佛四字。初一頌依體相用三大圓融之理。示生佛同體之所以然。後一頌明一心本具之佛智

之開發證悟時。卽爲佛境界。其論成佛。復有三種區別。（一）曰理具成佛。謂衆生本皆具足佛性。如台宗所立之理卽佛也。（二）曰加持成佛。謂三密修行之際。感應道交。不起於座。三摩地現前。略如台宗之觀行卽及分證卽。（三）曰顯得成佛。卽行者觀行成就。因位窮滿時。顯現證得大日之身。猶如台宗之究竟卽也。此書爲三密中說身密之作。現代流傳者。有六種異本云。

四　聲字實相義大意

諸佛說法。類皆利用音聲文字。發揮妙諦。以敎衆生。使其契證實相之理。大小乘各宗無不如是。密敎所說聲字實相義者。蓋顯敎皆謂聲是無常。屬於有爲之假法。非若實相之爲無爲常住者。聲字實相之間。大有眞妄之區別在。至若實相第一義諦之妙境。惟屬自證之境界。非可以聲字詮示者也。其不注重聲音文字。殆視如指月之指。密敎對此之見解。則大不然。以爲法身如來之三密。平等周遍於法界。彼色聲

香味觸法六塵之當體。何一非法身三密之理趣乎。大疏有云。「此眞言相。聲字皆常。常常故不流。無有變易。法爾如是。非造作所成。」弘法大師更申其義曰。「聲發不虛。必表物名。名必招體。名之實相。」又曰。「五大皆有響。十界具言語。六塵悉文字。法身是實相。」夫惟實相依聲字而顯。是以聲字與實相。不可相離。本宗以眞言二字爲宗名。意卽在此。眞言者。不雜方便假說之謂。卽一一音聲。皆說法聲也。一一梵字。皆金色佛也。當知一切語言文字。直是法性之本體。法性之外。無語言文字。語言文字之外。無法性之體。彼釋摩訶衍論所謂「如義眞實語」。維摩詰經所謂「言說文字。皆解脫相」者。不外示此語密之深義。讀大師此作後。自可悟之。

五　吽字義大意

此書就梵文吽之一字。以說其形聲義之要旨者也。吽字爲菩提心之種子。故此書屬於說意密之書。凡本宗解釋梵文。皆分字相字義二說。字相淺略而字義深祕。雖

自其字義言之。任何文字。固皆足詮示實相。今特釋此吽字者。以詮顯實相。此字最勝故。且此吽字爲金剛薩埵之種子。阿字爲大日如來之種子。其視吽字等同於阿字者。以此二字同示生佛因果不二之理故。

吽字之體。爲梵文阿訶汙麼四字所合成。訶之字相。爲因緣之義。汙之字相。損減（空）之義。麼之字相。增益（有）之義。阿字者。明本不生中道實相之義。迷界衆生。對此因緣所生之萬有（訶字因緣）不以爲常有（麼字增益）而起增益之偏見。卽視爲無常苦空（汙字損減）而起損減之偏執。爲拂此因緣生法上所生有空之二執。而明阿字本不生實相之理者。此吽字也。且其包含之義。不僅止此。開之則八萬四千法門。無不自吽字流出。攝末歸本。則見聞覺知之境界。及顯密一切諸教。無不歸於吽之一字。顯教以眞如爲諸法之所依。本宗則以吽之密義爲諸法之根源。故此吽字義者。卽可視爲密教之宇宙觀。弘法大師此作。自宇相字義兩面分別闡發。或以吽字配四身。或以吽之一字攝一切法門。或備舉吽字之六義。宥快師

嘗贊爲兩部之肝心。三密之淵源。其爲大師著述中重要之作。可概見云。

六　辨顯密二教論大意

二教論與祕藏寶鑰。同爲弘法大師對辨顯密之作。寶鑰尙兼說行者菩提心向上之順序。二教論則惟就一切佛法分爲顯密二教。以辨別其淺深優劣。所謂橫之判教也。此書共分二卷。大意謂顯密之差別無量。欲明其教法之淺深。當先辨其說教佛身之勝劣。顯教皆報應二身所說。密教爲法身大日所說。顯教謂如來果地之境界。非言思所及。故有「果分不可說」之論。而密教則正開說如來果地之境界者也。書中歷舉華嚴，天台，法相，三論，四宗。各與本宗對照。以明密教之超勝。歸結於顯教以遮情爲主。密教以表德爲宗。遮情者。不外遮遣衆生之迷情。表德者。所謂表顯自心本有之德光。惟其遮情也。故其第一義諦之眞如法身。屬於無相空寂言斷心滅之體。欲衆生入此理觀。滅迷妄而成佛也。不得不費三劫久遠之時間。而此表

橫之判教

果分不可說

遮情表德

德者。則直開說顯教所不說之法身眞如實相。而明大日如來兩部曼荼羅之眞體。使行者最初卽住於佛地之三昧道。而直修如來之三密。以生佛感應道交。加持無礙之故。卽不轉此凡身。亦能證入佛位。此顯密不同之大較也。

七　秘藏寶鑰大意

秘藏寶鑰三卷。與十住心論十卷。均弘法大師奉勅所作。二書之廣略雖不侔。然其思想組織。皆屬一致。蓋同爲建立十住心之法門也。秘藏者。謂諸經論秘密之藏。此書能開演秘藏之要旨。故名寶鑰。十住心之名義。具見本書第二編。其所詮示之義趣雖有多端。約而論之。不出三種。

（一）曰約顯密合論之十住心。此蓋取世間出世間一切教法。各依其淺深次第。分爲十種而判釋之。前九之住心皆顯教。第十之住心爲密教。合顯密共爲十住心以示前淺後深之旨。故亦曰九顯一密之十住心。（二）曰約眞言行者菩提心轉

三種十住心

昇之十住心。凡行者入眞言門修習本尊三密時。初不過於心外見佛。繼而心內感見之。最後乃證內外一如之本地法身。十住心者依。大日經三劫六無畏之意而建立。卽分此行者淨心顯現之次第。爲十種階級。以明其向上進修之程序。故亦曰心續生之十住心。(三) 曰約祕密曼荼羅之十住心。蓋自深義言之。十住心者。卽是十界曼荼羅之法門。一一法門。無非大日如來普門萬德所顯現者。大日經攝十住心爲五種三昧道。各示其本有之三密。其能與之相應者。縱修人天鬼畜之法門。皆可一生成佛。卽十住心各各於當位可成法界法身之實果。既無淺深之別。復不須次第轉昇。是則橫平等深祕門之義也。

- 三惡道
  - 第一異生羝羊心
  - 第二愚童持齋心
- 人道
- 天道
- 世間三昧道
- 聲聞乘
- 聲聞三昧道
  - 第三嬰童無畏心
  - 第四唯蘊無我心

- 十住心
  - 第五拔業因種心
  - 第六他緣大乘心
  - 第七覺心不生心
  - 第八一道無爲心
  - 第九極無自性心
  - 第十祕密莊嚴心
- 緣覺乘—緣覺三昧道
- 菩薩三昧道
  - 法相宗
  - 三論宗
  - 天台宗
  - 華嚴宗
- 眞言宗—佛地三昧道

八　心經秘鍵大意

日本弘仁九年。疫病流行。嵯峨天皇御書心經以祈病愈。並勅弘法大師作此講讚。果也書成而疫病遂止。且全國神祇。一時傳誦。故至今禮神祈福者。無不持誦此經。此經有多種譯本。弘法大師依鳩摩羅什所譯者解之。其名祕鍵者。取能開顯此經祕旨之義。我國慈恩賢首諸家。各有心經解釋。皆不過以此經爲略說大般若經之

精要而已。弘法大師獨以密義詁之。謂此乃宣說般若菩薩大心眞言之經。經題中之心字。卽指經中揭諦揭諦之眞言。蓋全經皆開示大般若菩薩之內證法門者也。祕鍵共分五段。第一人法總通分。舉普門之敎機。以論因行證入之關係。第二分別諸乘分。說諸乘差別之相。而述一門之內證。第三行人得益分。示前此諸乘行人之得益。第四總歸持明分。歸散說於持明。以明依般若成滿菩提心之旨。第五祕藏眞言分。謂前段所說總別一切功德。皆爲般若菩薩大心眞言之具德。是故一經之眼目。惟在此眞言。彼陀羅尼集經，六度經等所載並同。且修習般若儀軌。屬於金剛頂部。猶祕中極祕也。

心經之爲顯經。抑爲密經。古有兩說。東寺派高野派之學者。以爲雜部之密經。但對於大師之祕鍵。兩派所見亦異。東寺以五分中之前四分爲顯。後一分爲密。謂其祕密乃顯中之密。高野則謂五分俱密。且爲祕中之極祕云。

九　菩提心論大意

密藏肝心

三種菩提心

菩提心論。具云「金剛頂瑜伽中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心論。」不空三藏奉詔譯。或有對於此論作者致疑難者。然本宗則信其爲龍猛菩薩所作。且極視爲重要。弘法大師至稱之爲密藏肝心。蓋以顯密二教之淺深差別。及成佛之遲速勝劣。論中皆備言之。不獨說明密教特有之菩提心已也。菩提心之爲成佛正因。固各宗共同之理。此論特就眞言行者菩提心之行相。分爲勝義，行願，三摩地，三種而釋之。

三摩地之梵語。或譯爲定。或譯等持。均指行者一心不亂與本尊融合一致之境界。弘法大師謂此屬五部之祕觀。三密之妙行。故三摩地心者。卽我等修習三密時。深凝凡身卽佛之觀。住於六大一實大日心王之自體也。勝義心者。謂以般若之智慧。判別一切淺深勝劣。如行者知九種住心之無自性。因捨棄顯教諸宗之淺劣。而惟趨向眞言密教。其向上進轉之精神。謂之勝義菩提心。行願心者。起同體大悲之心。務欲利益安樂一切衆生之謂。此心爲大悲之用。而勝義心爲大智之用。是卽上求下化之二心也。二心之作用雖異。而心體則一。要之。此三種菩提心實皆同時俱起。

眞言行者自因至果。不可暫時而或離之。此論說勝義行願二心處。既頗詳明。而三摩地心一段。更演重重祕旨。先明本來法爾之性德。次陳阿字月輪之妙觀。更說三密五相之修習次第。以明證悟之義相。自其行相言之。勝義行願二心。尙爲三乘一乘之顯教所共談。若三摩地心則惟屬祕密內證法門。所謂「於諸教中闕而不書」者。從來疏釋此論者。多僅解前之二心。而三摩地則留待口傳者。以此也。

十　釋摩訶衍論大意

釋摩訶論十卷。亦龍猛菩薩所作。蓋就馬鳴菩薩之起信論。而以祕密之意釋之者。文義深廣。在論藏中殊屬少見。弘法大師特載之三學錄中。定爲本宗所學之論藏。且大師著作中。引用此論之文句甚多。是以新古義野澤各流諸先德。無不稱揚此論。雖他宗之人有疑爲僞作者。不足計也。

此論內容。分因緣分立義分解釋分修行信心分勸修利益分五分。與起信論異其

性德圓滿海

修行種因海

卅三種摩訶衍

廣狹。五分之解釋雖廣。不外使讀者於大乘起決定信。所謂使邪定聚之人起信心。使不定聚之人得不退轉。使正定聚之人。契證不二之果海也。其所謂不二摩訶衍者。含藏人法不二，心境不二，染淨不二，生佛不二。等無盡之法義。又稱性德圓滿海非因人所能窺知。若爲因人强開說之。有法與義二種。卽一心與三大也。此四者各開爲差別平等之二法二門。前後兩重總有三十二門。是爲修行種因海之方便。皆屬無明之分域。顯教之分齊也。惟第三十三之不二摩訶衍（性德圓滿海）是爲明之分域。密教之分齊。如此分三十三種摩訶衍爲因分果。分以批判顯密二教之勝劣。多爲弘法大師判教所依據。其貫通五分而建立之眞如生滅不二之三門。卽「因緣生法卽空卽假卽中」之義。如來一代藏經根本之義。不外於此。後之解此論者。多作四重祕釋以明之。其配釋復有數種異說。未能一致云。

國立中央圖書館藏

密宗要義刊誤表

頁數	行數	字數	誤	正
序	三	二一	權	灌
九	一〇	一八	腦	惱
一〇	一	三〇	恪	格
一〇	三	一三	蘭	閣
一二	三	九	佗	陀
二一	一〇	五	盧	盧
二二	四	五	染	染
五二	四	一二	藏胎	胎藏
六一	九	一〇	茶	茶
六六	八	二	礎	礙
七〇	六	二四	刦	心
八二	四	一八	心	刦
八八	二	三〇	稱	種
九六	三	一七	苟	苟
一二〇	七	二一	頂灌	灌頂
一二五	一〇	二六七	譖	讚
一三二	四	四	譖	讚
一五三	九	一三	盧	盧
		一二	盧	盧
		一三	譖	讚
		八	往	住
		九	八	入

密宗要義

版權所有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初版

每部實價大洋一元

著作者　程宅安

發行兼印刷者　江蘇宜興閑官山莊　淨樂林編譯部

經售處

上海四馬路一九五號　華通書局

上海梅白格路一二一號　醫學書局

上海四馬路　泰東圖書局